

公告编号:2018-004

证券代码: 430454

证券简称: 百大能源

主办券商: 国信证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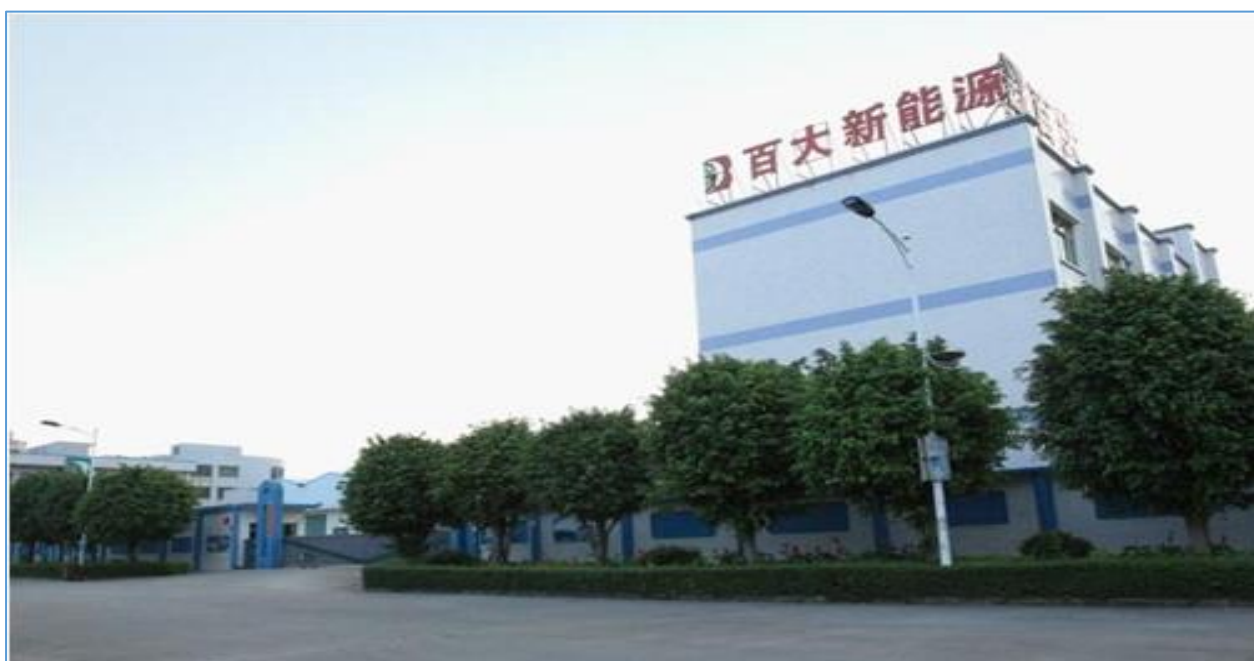


百大能源

NEEQ : 430454

东莞市百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Dongguan baida new energy shares co.,Ltd



年度报告

2017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6
第二节	公司概况	9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1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8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31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3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34
第九节	行业信息	37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7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43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我公司、股份公司、本公司	指	东莞市百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大朗分公司	指	东莞市百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大朗分公司
陕西子公司	指	陕西百大新能源有限公司
临潼分公司	指	陕西百大新能源有限公司临潼分公司
江华子公司	指	江华百大新能源有限公司
百大车业	指	东莞市百大车业有限公司
国信证券、推荐主办券商	指	国信证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	指	东莞市百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
本报告期、本年度	指	2017 年 01 月 0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上年、上期	指	2016 年 01 月 0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刘淦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淦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玉梅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带强调意见的标准无保留报告（审计意见类型）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控制不当风险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刘光华、陈玉平、刘淦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合计持有 3096.8 万股，对公司具有绝对控制能力，如其利用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任免等重大事项进行不当控制，则可能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内部控制风险	目前，公司规模比较小，内部管理不尽完善，公司已建立内部制度规范相关行为，但是，内部控制的完善是一个逐步、渐进的过程，现阶段公司的内部控制仍存在一定风险。
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调整的风险及不享受税收优惠的风险	目前，公司自产产品为资源综合利用产品，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的税收优惠政策。本报告期内，公司享受即征即退增值税金额为 255.78 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比例较大。若国家未来调整资源综合利用产品销售的增值税即征即退优惠政策，将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合同能源管理客户行业集中的风险	本报告期内，公司合同能源管理客户行业集中度较高，主要分布于纺织服装业。行业高度集中使得公司易受其行业性波动影响。本报告期内，公司合同能源管理收入较 2016 年度同期下降 15.78%，纺织服装行业受外需和行业季节性波动的影响仍然存在。若公司未来无法及时将合同能源管理服务推广至其他行业，则客户行业高度集中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 1615.55 万

	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为 52.62%。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持续增加。虽然客户与公司均保持着长期合作关系且信誉度较高，坏账风险较低，但是鉴于公司目前规模较小，如应收账款无法及时收回，将对公司生产运营带来不利影响。
政府补助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科研项目持续获得政府科研经费资助。本报告期内，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801.68 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重影响较大；同时，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非流动负债列示尚未结转损益的政府补助余额为 2158 万元。政府补助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较大。
资金风险	随着国家对锅炉尾气排放标准要求越来越严格，行业已进入了新常态，预计公司通过对省外布局从而促使公司进入一个快速发展的时期。因此，产品市场的拓展、新市场的建立以及新产品、新项目的实施均离不开资金的支持，对公司今后快速发展时期，具有一定的不确定因素，具有一定风险性。
宏观经济风险	公司所处的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与宏观经济的周期波动具有较强的关联性、宏观经济会影响公司客户本身的经营状况和对未来的预期，从而影响公司客户方面的投资预算，其需求也会有一定的波动。公司主营产品主要针对工业上需求热能的用户，如服装、饲料、造纸、酒店、塑胶、鞋具等行业均有受宏观经济影响，公司存在宏观经济波动影响公司业绩的风险。 由于目前宏观经济的周期波动具有较强的关联性，将会导致公司合同能源管理项目订单的延长及生物质燃料价格的下调。
盈利水平下降风险	本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及盈利水平较上年度同期略有增长，营业收入较上年度同期增长 28.17%，综合毛利率较上年度同期下降 2.5%，净利润较上年度同期下降 1383.43 万元，但盈利水平下降延续影响公司业绩因素主要为如下几方面因素： (1) 2017 年研发支出较大，主要原因为新增研发项目，2017 年研发投入总金额为 2,252.46 万元，相较于去年同期增长 121.00%。 (2) 2017 年资产减值损失 934.72 万元(其中：存货跌价 601.38 万元、固定资产跌价准备 357.65 万元、应收款坏账准备冲回 24.31 万元)，相比去年同期增长 244.91%。 本公司目前投入的高研发费用，主要是为了引进广东省、东莞市创新团队及建立院士工作站，全方位的进行生物质能源的研究及应用，这些举措都是为了今后公司产品多样化及巩固前沿技术而进行的，公司在未来几年的发展规划中，将利用公司的先发优势和技术优势，继续整合资源，加强研发投入，进一步完善营销体系，拓展新技术产品，借助已有项目的示范效应，开拓更多新市场和提高市占率，以东莞为总部中枢向全国布局，力争成为国内规模最大的生物质能源提供企业以及清洁生物质能源行业的领先企业。
新项目新产品投入市场导入慢风险	报告期内，新项目新产品投入增大，公司于 2016 年在西安市设

	<p>立了陕西百大新能源有限公司、陕西百大新能源有限公司临潼分公司，在湖南省设立了江华百大新能源有限公司。新扩建的陕西百大新能源有限公司临潼分公司为陕西省生物质能源推广的生产基地，预计整体工程建成后生产规模为 10 万吨/年。公司对陕西子公司、分公司已进行布局及扩建，若产品市场开拓力度不够或客户接受度低于预期，则对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将会产生较大影响。湖南省设立的江华百大新能源有限公司现处于筹建阶段。</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东莞市百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Dongguan baida new energy shares Co., Ltd
证券简称	百大能源
证券代码	430454
法定代表人	刘淦昌
办公地址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创新科技园 4 号楼 1 楼 101.102.108.109 室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董燕萍
职务	董事兼董事会秘书
电话	0769-23075438
传真	0769-23075548
电子邮箱	apple_2192@sina.com
公司网址	http://www.gdbaida.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创新科技园 4 号楼 1 楼 101.102.108.109 室/523808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6.04.06
挂牌时间	2014.01.24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利用生物质能热转换供汽一体化系统为客户提供合同能源管理服务；销售生物质颗粒燃料、生物炭。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做市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39,06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5
控股股东	1
实际控制人	3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787905611N	否
注册地址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创新科技园 4 号楼 1 楼 101.102.108.109 室	否
注册资本	39,06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国信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深圳市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16-26 层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志坚、郗立勇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755 号文新报业大厦 20 楼

六、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41,473,932.50	32,357,954.72	28.17%
毛利率%	9.15%	11.67%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804,079.36	-13,366,786.91	-100.5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3,898,318.47	-13,909,438.73	-143.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56.07%	-18.7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70.91%	-19.55%	-
基本每股收益	-0.69	-0.34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71,089,429.74	99,957,003.07	-28.88%
负债总计	36,686,608.07	38,750,102.04	-5.3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4,402,821.67	61,206,901.03	-43.7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88	1.57	-43.7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5.89%	37.95%	-
资产负债率%（合并）	51.61%	38.77%	-
流动比率	4.46	4.41	-
利息保障倍数	-22.83	-10.59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6,961.21	11,362,719.75	-91.93%
应收账款周转率	2.24	1.2	-
存货周转率	4.98	2.59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8.88%	-7.88%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8.17%	-51.76%	-
净利润增长率%	-100.53%	-230.62%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39,060,000	39,060,000	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69,662.4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8,016,801.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92,224.32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7,094,239.11
所得税影响数	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094,239.11

七、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营业外支出	1,152,541.82	102,541.82	0	0
资产处置收益项目	0.00	-1,050,000.00	0	0
持续经营净利润项目	0.00	-13,366,786.91	0	0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实施。该准则规范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

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5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实施。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之前，公司将取得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之后，对 2017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

财政部于 2017 年 12 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在“净利润”的项下新增“(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和“(二)终止经营净利润”项目，分别反映净利润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净利润和与终止经营相关的净利润。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本公司是主营清洁生物质能源的开发和利用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是国内集生物质等清洁能源提供热能服务的生产、运营、服务于一身的综合提供商，在国内利用生物质等清洁能源提供热能服务领域处于领先水平。公司拥有丰富竞争资源，可以为纺织、食品、印刷、酒店等行业锅炉提供合同能源管理服务、生物质颗粒燃料及生物炭产品，具有高科技、低成本、便利性等的特点。

本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包括：利用生物质能热转换供汽一体化系统为客户提供合同能源管理服务；直接销售生物质颗粒燃料、生物炭。产品主要通过合同能源管理及直接销售模式进行推广，公司主要收入来源是产品销售、合同能源管理（蒸汽）。

本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无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2017 年公司引进了以邓先伦研究员为首的广东省创新团队，首席专家邓先伦是该研究所的学术带头人，是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林产化学工业研究所生物质能源团队的首席专家，核心成员戴伟娣、龚建平是林化所资深专家，成员蒋剑春、应浩和成员徐俊明分别曾任林化所所长、生物质热解气化和生物质热解液化研究方向的负责人，成员孙康、孙云娟和许玉是生物质能源团队的主要研究人员，分别负责炭材料研究和生物质热解气化的科学研究、设备研发和技术的产业推广。本创新团队是国内生物质热化学转化领域唯一一个获得 3 个国家科技进步奖的研究团队，其研究方向处于国内领先水平。团队成员专业方向存在相当强的互补性，本年度引进的省创新团队项目技术主要采用固定床反应器通过热化学转化的方式，将难降解的农林生物质等废弃物制备成中高热值洁净燃气并联产高附加值的固液副产品。生物质成型燃料采用控氧控炭热解气化技术高效制备中高热值生物燃气，反应过程中实现热能的梯级回收利用，冷却净化后的生物质燃气用于供气、供热及发电系统中，固体副产物制备有机肥料，液体副产物制备化学品，实现生物质气固液高值高效综合利用。

2017 年公司与中国工程院院士宋湛谦的技术团队共同建立“生物质综合利用院士工作站”，参与院士工作站建设的有中国工程院院士 1 名，教授 5 名，副教授 3 名，助研 1 名。院士团队在国内外林产化工行业中享有较高的知名度，长期从事生物质热化学转化的基础和应用基础研究，先后承担了国家生物

质气化技术的科技攻关课题和部、省级重点项目、国际合作项目十余项，成功开发出生物质热解气化制备生物燃气和生物炭产品应用技术与装备，成果应用到北京、天津、江苏、安徽等地区，并出口到英国、日本、意大利等 10 个国家，产生的燃气用于发电、集中供热和居民家庭用的气体燃料。宋湛谦院士团队与公司以项目合作为主，战略咨询为辅；通过双方讨论确定在公司现有的基础上，利用废弃木质资源，应用现代科学技术手段，向：生物质热化学转化制备能源、热解气化多联产综合利用、生物质热化学转化制备液体燃料、纳米纤维及炭材料等多个研发方向进行技术攻关。通过院士团队和公司研发人员合作，按合同目标分别完成项目的各自自主研发部分工作，再通过技术与资源的整合，实现产业化。

2017 年 09 月 05 日，公司原总经理刘光华审批通过了公司拟投资设立子公司东莞市百大车业科技有限公司的事项。根据《公司章程》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属于总经理权限范围内，由总经理决策，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对于公司拓展业务、扩大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有积极作用，有利于公司提升盈利空间，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不存在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目前东莞市百大车业科技有限公司处于筹建当中。

2017 年公司在原有的产业基础上，通过引创新团队及建立院士工作站等产学研用合作，在技术上加大了研发投入，公司对生物质能源的前景看好，通过研发来实现生物质能源多方位应用及新产品研发进行了大力支持。希望通过技术的创新及引进，提高产能，抓住国家、省、市政府为治理雾霾、调整能源结构，大力发展生物质能源等新能源的相关政策所带来的行业、市场需求的巨大发展空间，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公司 2017 年营业收入比 2016 年提高 28.17%，同时公司 2017 年还积极扶持省外设立子公司的成长，2017 年陕西子公司经过一年多的成长，在公司技术及人员配置的支持下，已初步实现批量生产，产量比 2016 年提高 425.55%，为公司贡献营业收入 475.36 万元。湖南子公司目前仍在筹建中。

2018 年公司经营计划如下：

（一）继续坚持走“精品项目”路线，针对经营业绩稳定、运营情况良好、能源消耗量大的优质客户与其合作以开发集中供热进行合同能源管理项目，提高经营中的抗风险能力；同时，加快同行业收购或兼并行业内优质项目加快市场的占领。

（二）以技术为依托，加大生物质颗粒燃料生产线规模的建设，进一步辅助省外设立的子公司及分公司建立销售网络，加快产品向流通，令生物质颗粒燃料持续为业绩作出贡献。

（三）本报告期内引进了“广东省创新团队”工作及建立了东莞市“院士工作站”，2018 年引进的团队与公司技术人员将进一步紧密合作，对生物质进行更全面的技术研究工作，今后研发出来的成果将应用在合同能源管理及生物质颗粒燃料的运营及开发，并进一步开发出新产品，使公司产品多元化，减少特定行业对产业的风险，力争成为行业内技术先行者。

（四）在生产方面把握好质量技术关，通过研发工作的力度加深，将新技术应用到生产中去，从而降低运营成本，提高盈利水平。

公司预计在未来几年的发展规划中，公司除了加强自身的研发投入力度，长期保持与中国科学院广州能源研究所、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林产化学工业研究所、哈尔滨工业大学、西北工业大学等国内重点大学及科研院所进行交流合作，并实行产、学、研、用相结合，提高产品的创新性及技术含量。进一步整合资源，完善营销体系，借助已有项目的示范效应，积极开拓新市场，扶持新产品项目上马，同时，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巩固公司在清洁生物质能源的开发和利用领域的技术优势。抓住国家、省、市政府为治理雾霾、调整能源结构，大力发展生物质能源等新能源的相关政策所带来的行业、市场需求的巨大发展空间，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力争成为清洁生物质能源行业的领先企业，加快向全国其他区域市场迈进的步伐。争取 2018 年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比 2017 年有较大幅度的增长。

注：以上经营计划并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提示投资者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且应当理解经营计划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

(二) 行业情况

1、产业政策：

2016 年 12 月，国家能源局在其官方网站正式对外发布《生物质能发展“十三五”规划》。《规划》指出，“十三五”时期我国生物质能发展规划目标为：到 2020 年，生物质能基本实现商业化和规模化利用。生物质能年利用量约 5,800 万吨标准煤。生物质发电总装机容量达到 1,500 万千瓦，年发电量 900 亿千瓦时，其中农林生物质直燃发电 700 万千瓦，城镇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750 万千瓦，沼气发电 50 万千瓦；生物天然气年利用量 80 亿立方米；生物液体燃料年利用量 600 万吨；生物质成型燃料年利用量 3,000 万吨。

“十二五”时期，我国生物质能产业发展较快，开发利用规模不断扩大，生物质发电和液体燃料形成一定规模。生物质成型燃料、生物天然气等发展已起步，呈现良好势头。截至 2015 年，生物质能利用量约 3500 万吨标准煤，其中商品化的生物质能利用量约 1800 万吨标准煤。

我国生物质资源丰富，能源化利用潜力大。全国可作为能源利用的农作物秸秆及农产品加工剩余物、林业剩余物和能源作物、生活垃圾与有机废弃物等生物质资源总量每年约 4.6 亿吨标准煤。

但是我国生物质能还存在社会各界尚未形成共识、开发利用经验不足、专业化市场化程度低、标准体系不健全等主要问题。

同时，我国生物天然气和生物质成型燃料仍处于发展初期，受限于农村市场，专业化程度不高，大型企业主体较少，市场体系不完善，尚未成功开拓高价值商业化市场。纤维素乙醇关键技术及工程化尚未突破，亟待开发高效混合原料发酵装置、大型低排放生物质锅炉等现代化专用设备，提高生物天然气和成型燃料工程化水平。

为此，《规划》明确，大力推动生物天然气规模化发展。到 2020 年，初步形成一定规模的绿色低碳生物天然气产业，年产量达到 80 亿立方米。在粮食主产省份以及畜禽养殖集中区等种植养殖大县，按照能源、农业、环保“三位一体”格局，整县推进，建设生物天然气循环经济示范区。

2016-2021 年中国生物质能行业市场需求与投资咨询报告表明，生物质成型燃料供热方面，在具备资源和市场条件的地区，特别是在大气污染形势严峻、淘汰燃煤锅炉任务较重的京津冀鲁、长三角、珠三角、东北等区域，以及散煤消费较多的农村地区，加快推广生物质成型燃料锅炉供热，为村镇、工业园区及公共和商业设施提供可再生清洁热力。

生物质发电方面，在农林资源丰富区域，统筹原料收集及负荷，推进生物质直燃发电全面转向热电联产；在经济较为发达地区合理布局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加快西部地区垃圾焚烧发电发展；在秸秆、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比较丰富的乡镇，因地制宜推进沼气发电项目建设。

据测算，到 2020 年，生物质能产业将新增投资约 1960 亿元。其中，生物质发电新增投资约 400 亿元，生物天然气新增投资约 1200 亿元，生物质成型燃料供热产业新增投资约 180 亿元，生物液体燃料新增投资约 180 亿元。

此外，“十三五”期间，生物质重点产业将实现规模化发展，成为带动新型城镇化建设、农村经济发展的新型产业。预计到 2020 年，生物质能产业年销售收入约 1200 亿元，提供就业岗位 400 万个，农民收入增加 200 亿元，经济和社会效益明显。

2、行业发展：

我国的能源结构仍以煤为主，但随着我国经济进入新常态和国际经济复苏缓慢推进，国际能源资源价格的低位将在相当长的时期内得以保持，这将为我国能源结构的进一步调整创造契机，我国工业锅炉的能源供应和使用多样化、多元化趋势进一步加快并推动产业和产品结构调整及业务转型升级，采用洁净燃烧技术的高效燃煤工业锅炉将进一步向大型化发展，燃气、生物质燃料等清洁能源的产品比重正进一步加大，应对环境压力的“煤改气”进程将进一步普及。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能源发展战略行动计划（2014-2020 年）》已明确“调整优化能源结构，创新能源体制机制，着力提高能源效率，严格控制能源消费过快增长，着力发展清洁能源，推进能源绿色

发展”的要求，并提出“到 2020 年，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达到 15%，天然气比重达到 10%以上，煤炭消费比重控制在 62%以内。”、“以经济发达地区和大中城市为重点，有序推进重点用煤领域“煤改气”工程，加强余热、余压利用，加快淘汰分散燃煤小锅炉……”等目标和要求。

《国家新型城镇化规划（2014-2020 年）》也专门提出到 2020 年城镇可再生能源消费比重提升至 13%的目标，据专家判断，其中至少 10%这一部分为生物质能。

2015 年 09 月 05 日召开的全国“十三五”能源规划工作会议上提出强化规划引导，弱化项目审批，并阐述了油气、煤炭、可再生能源、核电等能源领域发展方向和目标。这被认为是对“十三五”能源规划的“透底”。预计生物质能将一改过去一直扮演“配角”的现象得到进一步发展。

由于空气污染、水污染等现象的加剧，环保产业越来越受到重视，2015 年 11 月国家能源局、国家发改委、国家环保局等七部委联合发布《燃煤锅炉节能环保综合提升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方案中严厉要求燃煤锅炉加快安装除尘、脱硫脱硝设备。2015 年下半年国家环保总局对环保不达标的省份下达责令整改和处罚决定书，此举将推动相关行业改用经济、环保的能源代替传统化石能源，极大地拉动了本行业的发展。

2017 年 3 月 5 日李克强总理代表国务院所做的政府工作报告，报告中多次重点提及能源，报告指出 2017 年政府工作的重点之一为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耗下降 3.4%以上，严格执行环保、能耗、质量、安全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加快解决燃煤污染问题，全面实施散煤综合治理，推进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加大燃煤电厂超低排放和节能改造力度。2017 年主要污染物排放量继续下降。在国家环保越来越向国际化看齐的前提下，环境治理整顿越来越严格的宏观环境下，公司的行业发展前景良好。

3、周期波动：

据分析，目前宏观经济的周期波动与公司所处的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具有较强的关联性。公司主要针对的是工业上需求热能的用户（如服装、饲料、酒店、塑胶、鞋具等行业），宏观经济会影响客户本身的经营状况和对未来的预期，从而影响公司客户方面的投资预算，其需求对我公司产品会造成一定的影响。国际油价、煤价的调动，将会影响合同能源管理项目订单及生物质燃料的价格，具有一定的不确定因素。

4、市场竞争状况：

随着环保政策的不断出台与落实，环保节能产品市场需求不断增加，利用合同能源管理推广产品的市场发展前景向好，随着越来越多工业企业的涉足，近年来我国工业锅炉燃料及尾气排放处理行业可谓取得了飞速发展。

我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制造业中的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是国家鼓励发展的新能源及节能环保、高新技术产业。在今后生产方面加大力度把握好质量技术关，通过技术更新降低生产成本、运营成本。与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从而消减宏观经济带来风险性。随着环保政策的不断出台与落实，环保节能产品市场需求不断增加，为我公司产品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6,576,953.65	9.25%	14,621,364.65	14.63%	-55.02%
应收账款	16,155,482.01	22.73%	20,835,189.90	20.84%	-22.46%
存货	5,200,585.17	7.32%	9,920,818.72	9.93%	-47.58%

长期股权投资	0	0%	0	0	0%
固定资产	31,423,030.56	44.20%	40,170,875.79	40.19%	-21.78%
在建工程	0	0	2,520,000.00	2.52%	-100%
短期借款	2,800,000.00	3.94%	7,500,000.00	7.5%	-62.67%
长期借款	7,280,000.00	10.24%	8,640,000.00	8.64%	-15.74%
资产总计	71,089,429.74	-	99,957,003.07	-	-28.88%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货币资金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偿还贷款金额 1214.96 万元，其中：偿还银行短期贷款 820 万元；银行中长期贷款 236 万元；长期应付款 158.96 万元，导致货币资金减少 55.02%。
2. 本年度加大应收账款回收力度致本年度应收账款较上年度减少 22.46%。
3. 本年度销售比上年度增加，屯积原材料数量减少及本年度因合同能源管理而生产的气化炉在 2017 年未实现销售且也没有新增合同能源管理项目，故对气化部门存货 601.38 万元进行全额计提减值准备，导致存货减少 47.58%。
4. 本年度偿还招商银行大朗支行短期借款 450 万元，东莞银行松山湖支行 220 万元，浦发银行 150 万元，合计 820 万元，致本年度短期借款减少 62.67%。
5. 本年度偿还中国银行大朗支行中长期贷款 236 万元，导致长期借款减少 15.74%。
6. 本年度资产总计较上年度下降 28.88%。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41,473,932.50	-	32,357,954.72	-	28.17%
营业成本	37,680,636.57	90.85%	28,581,641.21	88.33%	31.84%
毛利率%	9.15%	-	11.67%	-	-
管理费用	28,748,629.26	69.32%	16,422,384.82	50.75%	75.06%
销售费用	1,378,592.49	3.32%	280,384.58	0.87%	391.68%
财务费用	1,235,055.48	2.98%	918,009.98	2.84%	34.54%
营业利润	-26,659,588.43	-64.28%	-17,900,269.63	-55.32%	48.93%
营业外收入	0	0%	4,099,738.86	12.67%	-100%
营业外支出	992,224.32	2.39%	102,541.82	0.32%	867.63%
净利润	-26,804,079.36	-64.63%	-13,366,786.91	-41.31%	100.53%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本报告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28.17%，主要是陕西子公司营业额增长。
2. 本年度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 31.84%，主要是销售额上涨 28.17%的情况下，销售成本也会随之上涨。
3. 本报告期毛利率本较上年同期降低 2.52%，主要是本年度原材料价格上涨，营业成本上涨所致。
4. 本报告期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上涨 75.06%，主要是本年度新增研发项目，前期投入较大所致。

5. 本报告期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 391.68%，主要是本年度销售收入增长 28.17%，运输费用价格上涨所致。
6. 本报告期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 34.54%，主要是本年度新增中长期贷款利息及融资租赁利息所致。
7. 本报告期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 48.93%，主要是本年度主营业务成本增长，以及管理费用增长所致。
8. 本报告期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降低 100%，主要是本年度政府补助记帐科目变更原因所致。
9. 本报告期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长 867.67%，主要原因为补缴往年增值税。
10. 本报告期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 100.54%，主要是本年度主营业务成本增长，以及管理费用增长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41,473,932.5	32,357,954.72	28.17%
其他业务收入	0	0	0%
主营业务成本	37,680,636.57	28,581,641.21	31.84%
其他业务成本	0	0	0%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合同能源管理	7,198,017.64	17.36%	8,546,321.7	26.41%
生物质颗粒燃料	33,418,800.7	80.58%	22,815,850.71	70.51%
过滤器	0	0%	171,623.94	0.53%
生物质压块燃料	413,717.93	1%	0	0%
生物质炭	0	0%	512,837.62	1.58%
生物质能源设备改造	443,396.23	1.07%	311,320.75	0.96%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国内	41,473,932.50	100%	37,672,331.25	100%
国外	0	0%	0	0%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1. 本年度合同能源管理收入较上年度降低 15.78%，是由于合同能源管理受宏观经济影响，客户量减少，单价降低所致。
2. 本年度生物质颗粒燃料收入较上年度增长 46.47%，陕西子公司销售额增长。
3. 本年度过滤器销售收入较上年度降低 100%，是由于客户单一，客户用量减少所致。
4. 本年度生物质炭销售收入较上年度降低 100%，是由于市场炭需求量下降，经济效益未达预期效果，公司降低炭生产量减少所致。
5. 本年度其他业务收入较上年度增长 42.42%，陕西子公司设备改装收入。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东莞市莞锅热能设备有限公司	6,160,512.82	14.85%	否
2	惠州市尧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636,876.18	13.59%	否
3	东莞市烨莱针织服装有限公司	2,418,231.23	5.83%	是
4	东莞市森森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124,707.74	5.12%	否
5	广东阿达食品有限公司	1,826,728.89	4.40%	否
合计		18,167,056.86	43.79%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东莞市长发木制品有限公司	4,833,734.59	15.63%	否
2	徐闻县柏桦农产品有限责任公司	3,188,119.00	10.31%	否
3	广州钜嵩贸易有限公司	2,665,697.49	8.62%	否
4	东莞市金懋五金塑胶有限公司	2,600,000.00	8.41%	否
5	普宁市梅林普林锯木厂	769,600.00	2.49%	否
合计		14,057,151.08	45.46%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6,961.21	11,362,719.75	-91.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000.00	-7,824,082.60	-99.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93372.21	-5,515,317.45	61.25%

现金流量分析：

1. 本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度大幅下降，主要是因为本年度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长 20.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长 35.97%所致。
2. 本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大幅下降，是由于本年度固定资产投资相对减少致现金流增加。
3. 本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减少，是由于本年度银行贷款金额减少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1、对外投资撤销事项：南京百大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金：500 万元人民币，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具体情况：该子公司经公司董事会核准于 2015 年 5 月 25 日成立，经运营一年多仍未达到预期目标，不符合公司的总体发展战略，报总经理审批同意撤销，本次对外投资撤销事项属于总经理权限范围内，由总经理决策，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撤销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不存在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2、投资标的：陕西百大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金：1,000 万元人民币，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

回报情况：目前在建设当中，信息披露情况：2016 年 01 月 13 日披露《东莞市百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3）主要内容为：2016 年 01 月 12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对于公司拓展业务、扩大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有积极作用，有利于公司提升盈利空间，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不存在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目前该子公司已处于批量生产中，基于陕西子公司开展业务的需求，2016 年在西安临潼设立了分公司并于 07 月 26 日取得营业执照，名称为：陕西百大新能源有限公司临潼分公司，该公司主要为陕西百大新能源有限公司进行技术及产品加工输送。陕西百大新能源有限公司通过陕西百大新能源有限公司临潼分公司提供的技术与生物质颗粒燃料，与当地多家客户开展合同能源管理，陕西地区 2017 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 475.36 万元，相比 2016 年营业收入 90.45 万元，增长 425.55%。

3、投资标的：江华百大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金：1,000 万元人民币，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回报情况：目前在建设当中，信息披露情况：2016 年 12 月 08 日披露《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65）主要内容为：2016 年 12 月 7 日，公司取得了江华瑶族自治县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核发的子公司的《营业执照》。根据《公司章程》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属于总经理权限范围内，由总经理决策，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对于公司拓展业务、扩大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有积极作用，有利于公司提升盈利空间，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不存在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目前江华西百大新能源有限公司处于建设当中。

4、投资标的：东莞市百大车业科技有限公司（拟定名，待核准），注册资金：100 万元人民币，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回报情况：目前在建设当中，信息披露情况：2017 年 09 月 06 日披露《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5）主要内容为：2017 年 09 月 05 日，公司总经理刘光华审批通过了公司拟投资设立子公司东莞市百大车业科技有限公司的事项。根据《公司章程》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属于总经理权限范围内，由总经理决策，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对于公司拓展业务、扩大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有积极作用，有利于公司提升盈利空间，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不存在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目前东莞市百大车业科技有限公司处于筹建当中。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无。

(五)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意见类型：	带强调意见的标准无保留报告
---------	---------------

关于非标审计意见的说明：

一、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的内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三、2 所述，百大新能源两年连续亏损，其中，2017 年净利润为-2,680,4079.36 元，2016 年净利润为-13,366,786.91 元。这些情况表明其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事项的说明

1、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事项

如上会师报字（2018）第 3478 号审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三、（二）所述，百大能源两年连续亏损，其中，2017 年净利润为-26,804,079.36 元，2016 年净利润为-13,366,786.91 元，可能导致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依据和理由

百大能源存在上述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虽然在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充分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但其持续经营能力仍存在不确定性，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及《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3 号—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和其他事项段》之相关规定，对公司的财务报表出具了增加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审计意见。

3、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对 2017 年度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上述事项不会对百大能源 2017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具体金额的影响。

4、强调事项段涉及事项是否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

上述事项主要是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事宜提请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强调事项段涉及事项不属于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的情形。

三、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上述事项出具的带有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审计意见，董事会表示理解，该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 2017 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董事会将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落对公司的影响。

针对上述审计报告所强调事项段落，为保证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缓解经营资金紧张压力，公司将采取以下改善措施：

1、公司在现有的产业基础上，通过加大研发投入并积极开拓省外市场，扩大公司客户群体，改变公司目前仅布局于珠三角的有限区域的不利局面，从而应对未来将会遇到的风险与新机遇；

2、在国家环保越来越向国际化看齐的前提下，环境治理整顿越来越严格的宏观环境下，公司积极把握目前国家对环保产业大力支持的好时机，公司的行业发展前景良好；

3、陕西百大新能源有限公司临潼分公司目前生物质颗粒生产基地一期工程已建成并投产，陕西地区 2017 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 475.36 万元，相比 2016 年营业收入 90.45 万元，增长 425.55%。随着陕西地区的新项目及生物质颗粒燃料进一步推广，2018 年陕西子公司陕西百大新能源有限公司与临潼分公司的将会产生更大的经营效益，为公司业绩做出更大的贡献。

4、2017 年公司多方位发展，于 2017 年 09 月 06 日披露《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5）主要内容为：2017 年 09 月 05 日公司原总经理刘光华审批通过了公司拟投资设立子公司东莞市百大车业科技有限公司（拟定名，待核准）的事项，注册资金：100 万元人民币，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该新项目目前在筹建当中。预计将项目建设运营后将成为新的利润增长点。

公司拥有一支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生物质能源研发、生产与管理团队，总经理刘光华与技术总工程师王新强均为东莞市特色人才，多位技术骨干都拥有多年机电一体化、工业自动化工作等方面经验，对企业的能源管理具有深刻与独到的见解。2018 年公司技术团队将进一步在生产方面把握好质量技术关，通过技术更新降低生产成本、运营成本，运营费用，从而提高公司的整体盈利水平。

在未来的发展规划中，公司将跨省寻找新的市场并设立子公司进一步使公司快速壮大。在原有的市场中，加强新产品研发，尽快推出新产品，以实现收入的增长。

7、2017 年公司通过引进广东省创新团队及建立院士工作站等进行技术配置升级，使公司的产业人才结构得以进一步调整，为公司平稳发展打好基础。

四、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的说明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的规定，公司董事会针对该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出具了《东莞市百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进行了认真审核，并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1、监事会对本次董事会出具的关于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无异议。

- 2、本次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的 反应公司实际情况。
- 3、监事会将督促董事会推进相关工作，解决带有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审计意见所涉事项及问题，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六)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实施。该准则规范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

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5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实施。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之前，公司将取得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之后，对 2017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

财政部于 2017 年 12 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在“净利润”的项下新增“(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和“(二)终止经营净利润”项目，分别反映净利润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净利润和与终止经营相关的净利润。

(七)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南京百大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金：500 万元人民币，出资方式：货币出资，具体情况：该子公司经公司董事会核准于 2015 年 5 月 25 日成立，经运营一年多仍未达到预期目标，不符合公司的总体发展战略，报总经理审批同意撤销，并于 2016 年 8 月办理撤销事务，2016 年度报告披露有南京百大新能源有限公司的财务数据，本报告期内无南京百大新能源有限公司发生的数据。

(八) 企业社会责任

公司自成立起，专注于清洁生物质能源的开发和利用，是集研发、制造、销售、服务于一体的专业生物质能源及 EMC 集成服务提供商，公司每年为当地回收废弃资源（农林废弃物、工业加工剩余物等生物质）帮助当地用能企业排放达标，为当地环境保护及资源利用起良好的推动作用。

公司将诚信作为企业发展的基石，依法纳税、科技创新，认真做好每一项对社会有益的工作，始终把社会责任放在公司发展的首要位置，将社会责任意识融入到发展实践中，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对公司股东和员工负责。

公司未来将积极并继续履行社会责任，在环保政策落实比较严、贫困但生物质资源丰富的地方设立子公司，支持当地及贫穷地区的经济发展和社会共享企业发展成果。

三、 持续经营评价

本公司针对本报告期间公司净利润亏损等情况综合主要影响的因素如下：

1、2017 年研发支出较大，主要原因为新增研发项目，2017 年研发投入总金额为 2,252.46 万元，相较于去年同期增长 121.00%，具体如下：

①“生物质气化制氢与燃料电池发电创新团队”项目实施期为 2015 年 10 月-2020 年 9 月，项目总投入为 4,100.00 万元，该项目于 2017 年研发投入金额为 1,193.41 万元。②“应用在纺织行业的新型生物质燃料烘干系统研发与产业”项目实施期为 2014 年 12 月 30 日-2017 年 6 月 1 日（该项目目前处于待验收阶段）项目总投入为 1,243.00 万元，该项目于 2017 年研发投入金额为 199.39 万元。③“农林生物质热化学转化制备能源炭材料创新团队”项目实施期为 2017 年 07 月-2022 年 7 月，项目总投入为 10,000.00 万元，根据合同进度，前期研发投入金额为 309.25 万元。④陕西子公司 2016 年开始正式投产，于 2017 年也在技术上进行了创新及研发工作，2017 年陕西子公司研发投入金额为 471.26 万元。

2、2017 年资产减值损失 934.72 万元（其中：存货跌价 601.38 万元、固定资产跌价准备 357.65 万元、应收款坏账准备冲回 24.31 万元），相比去年同期增长 244.91%

本公司针对根据目前经营状况，管理层拟采取以下措施来增加营收，保证资金运转能力以应对可持续经营能力的风险：

①公司在现有的产业基础上，通过加大研发投入并积极开拓省外市场，扩大公司客户群体，改变本公司目前仅布局于珠三角的有限区域的不利局面，从而应对未来将会遇到的风险与新机遇；②在国家环保越来越向国际化看齐的前提下，环境治理整顿越来越严格的宏观环境下，本公司积极把握目前国家对环保产业大力支持的好时机，本公司的行业发展前景良好；③陕西百大新能源有限公司临潼分公司目前生物质颗粒生产基地第一期工程已建成并投产，陕西地区 2017 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 475.36 万元，相比 2016 年营业收入 90.45 万元，增长 425.55%。随着陕西地区的新项目及生物质颗粒燃料进一步推广，2018 年陕西子公司与临潼分公司的将会产生更大的经营效益，为公司业绩做出更大的贡献。④2017 年公司多方位发展，于 2017 年 09 月 06 日披露《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5）主要内容为：2017 年 09 月 05 日公司原总经理刘光华审批通过了公司拟投资设立子公司东莞市百大车业科技有限公司（拟定名，待核准）的事项，注册资金：100 万元人民币，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该新项目目前在筹建当中。预计将项目建设运营后将成为新的利润增长点。⑤公司拥有一支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生物质能源研发、生产与管理团队，总经理刘光华与技术总工程师王新强均为东莞市特色人才，多位技术骨干都拥有多年机电一体化、工业自动化工作等方面经验，对企业的能源管理具有深刻与独到的见解。2018 年公司技术团队将进一步在生产方面把握好质量技术关，通过技术更新降低生产成本、运营成本，运营费用，从而提高公司的整体盈利水平。⑥在未来的发展规划中，公司将跨省寻找新的市场并设立子公司进一步使公司快速壮大。在原有的市场中，加强新产品研发，尽快推出新产品，以实现收入的增长。⑦2017 年公司通过引进广东省创新团队及建立院士工作站等进行技术配置升级，使公司的产业人才结构得以进一步调整，为公司平稳发展打好基础。

本公司目前投入的高研发费用，主要是为了引进广东省、东莞市创新团队及建立院士工作站，全方位的进行生物质能源的研究及应用，这些举措都是为了今后公司产品多样化及巩固前沿技术而进行的，公司在未来几年的发展规划中，将利用公司的先发优势和技术优势，继续整合资源，加强研发投入，进一步完善营销体系，拓展新技术产品，借助已有项目的示范效应，开拓更多新市场和提高市占率，以东莞为总部中枢向全国布局，力争成为国内规模最大的生物质能源提供企业以及清洁生物质能源行业的领先企业。

基于上述，本公司认为，2017 年本公司虽有受外部经济环境影响的压力，但尚未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实质性的影响，公司仍有资金及应对计划去应对经营风险。

另外，公司拥有一支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生物质能源研发、生产与管理团队，总经理刘光华与技术总工程师王新强均为东莞市特色人才，多位技术骨干都拥有多年机电一体化、工业自动化工作等方面经

验，对企业的能源管理具有深刻与独到的见解。2017 年公司通过引进广东省创新团队及建立院士工作站等进行技术配置升级，使公司的产业人才结构得以进一步调整，为公司平稳发展打好基础。

目前合同能源管理模式已为公司成功带来了一批稳定的客户和收入，在未来的发展规划中，公司将跨省寻找新的市场并设立子公司进一步使公司快速壮大。在原有的市场中，公司将进一步完善营销体系，借助已推广项目的示范效应，积极开拓市场，以实现收入的增长。

公司具备较强的持续经营能力，报告期内未发生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四、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五、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控制不当风险：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刘光华、陈玉平、刘淦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合计持有 3096.8 万股，对公司具有绝对控制能力，如其利用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任免等重大事项进行不当控制，则可能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风险评估管理措施：公司将持续加强内控建设，提升规范管理水平。

2、内部控制风险：

目前，公司规模比较小，内部管理不尽完善，公司已建立内部制度规范相关行为，但是，内部控制的完善是一个逐步、渐进的过程，现阶段公司的内部控制仍存在一定风险。

风险评估管理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等治理方面建设，提升规范管理水平。

3、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调整的风险及不享受税收优惠的风险：

目前，公司自产产品为资源综合利用产品，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的税收优惠政策。本报告期内，公司享受即征即退增值税金额为 255.78 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比例影响较大。若国家未来调整资源综合利用产品销售的增值税即征即退优惠政策，将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风险评估管理措施：与政府部门密切联系，加强对政策信息的跟踪，尽可能利用好国家税收优惠政策。随着公司业绩的上升，增值税即增即退金额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也会缩小，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调整的风险和不享受税收优惠的风险将会随之逐渐减小。

4、合同能源管理客户行业集中的风险：

本报告期内，公司合同能源管理客户行业集中度较高，主要分布于纺织服装业。行业高度集中使得公司易受其行业性波动影响。本报告期内，公司合同能源管理收入较 2016 年度同期下降 15.78%，纺织服装行业受外需和行业季节性波动的影响仍然存在。若公司未来无法及时将合同能源管理服务推广至其他行业，则客户行业高度集中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风险评估管理措施：公司致力于生物质能热转换供汽一体化系统的研发创新及推广，公司自挂牌以来将生物质能热转换供汽一体化系统应用于合同能源管理，并作为主营业务进行推广，目前正向多种行业用能单位推广中，减少或避免受到单一客户行业波动带来的负面影响。

5、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 1615.55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为 52.62%。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持续增加。虽然客户与公司均保持着长期合作关系且信誉度较高，坏账风险较低，但是鉴于公司目前规模较小，如应收账款无法及时收回，将对公司生产运

营带来不利影响。

风险评估管理措施：严格落实客户的收款管理，应收帐款的管理部门为公司的财务部门和业务部门，财务部门负责数据传递和信息反馈，业务部门负责客户的联系和款项催收。尽可能的缩短应收帐款占用资金的时间，加快企业资金周转，提高企业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应用收账款坏账风险。

6、政府补助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科研项目持续获得政府科研经费资助。本报告期内，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801.68 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重影响较大；同时，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非流动负债列示尚未结转损益的政府补助余额为 2158 万元。政府补助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较大。

风险评估管理措施：公司将致力于加大业务拓展力度，提升公司业绩规模和盈利水平，减少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当期损益的影响。

7、资金风险：

随着国家对锅炉尾气排放标准要求越来越严格，行业已进入了新常态，预计公司通过对省外布局从而促使公司进入一个快速发展的时期。因此，产品市场的拓展、新市场的建立以及新产品、新项目的实施均离不开资金的支持，对公司今后快速发展时期，具有一定的不确定因素，具有一定风险性。

风险评估管理措施：合理运用现有的资金与适度的调控发展的速度及规模，对发展速度及规模进行合理的安排与控制。与银行、PE 等机构保持良好的沟通、协助，有利于保障经营性的资金风险。

8、宏观经济风险：

公司所处的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与宏观经济的周期波动具有较强的关联性、宏观经济会影响公司客户本身的经营状况和对未来的预期，从而影响公司客户方面的投资预算，其需求也会有一定的波动。公司主营产品主要针对工业上需求热能的用户，如服装、饲料、造纸、酒店、塑胶、鞋具等行业均有受宏观经济影响，公司存在宏观经济波动影响公司业绩的风险。

由于目前宏观经济的周期波动具有较强的关联性，将会导致公司合同能源管理项目订单的延长及生物质燃料价格的下调。

风险评估管理措施：公司未来方向：（1）坚持走“精品项目”路线，针对经营业绩稳定、运营情况良好、能源消耗量大的优质客户与其合作以开发集中供热进行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大力扶持推广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做大做强。与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提高经营中的抗风险能力，从而消减宏观经济带来的风险性。（2）将以技术为依托，加大生物质颗粒燃料生产线规模的建设，在陕西省西安市设立子公司，设立销售网络，加快产品向全国流通，分散宏观经济所带来的风险。

9、盈利水平下降风险：

本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度同期略有增长，较上年度同期增长 28.17%，综合毛利率较上年度同期下降 2.5%，净利润较上年度同期下降 1383.43 万元，但盈利水平下降延续影响公司业绩因素主要为如下几方面因素：

（1）2017 年研发支出较大，2017 年研发投入总金额为 2,252.46 万元，相较于去年同期增长 121.00%

（2）2017 年资产减值损失 934.72 万元（其中：存货跌价 601.38 万元、固定资产跌价准备 357.65 万元、应收款坏账准备冲回 24.31 万元），相比去年同期增长 244.91%

风险评估管理措施：本公司针对根据目前经营状况，管理层拟采取以下措施来增加营收，保证资金运转能力以应对可持续经营能力的风险：①公司在现有的产业基础上，通过加大研发投入并积极开拓省外市场，扩大公司客户群体，改变本公司目前仅布局于珠三角的有限区域的不利局面，从而应对未来将会遇到的风险与新机遇；②在国家环保越来越向国际化看齐的前提下，环境治理整顿越来越严格的宏观环境下，本公司积极把握目前国家对环保产业大力支持的好时机，本公司的行业发展前景良好；③陕西子公司的临潼分公司目前生物质颗粒生产基地第一期工程已建成并投产，陕西地区 2017 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 475.36 万元，相比 2016 年营业收入 90.45 万元，增长 425.55%。随着陕西地区的新项目及生物质颗粒燃料进一步推广，2018 年陕西子公司与临潼分公司的将会产生更大的经营效益，为公司业绩做出

更大的贡献。④2017 年公司多方位发展，于 2017 年 09 月 06 日披露《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5）主要内容为：拟投资设立子公司东莞市百大车业科技有限公司（拟定名，待核准）的事项，注册资金：100 万元人民币，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该新项目目前在筹建当中。预计项目建设运营后将作为新的利润增长点。⑤公司拥有一支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生物质能源研发、生产与管理团队，总经理刘光华与技术总工程师王新强均为东莞市特色人才，2018 年公司技术团队将进一步在生产方面把握好质量技术关，通过技术更新降低生产成本、运营成本，运营费用，从而提高公司的整体盈利水平。⑥在未来的发展规划中，公司将跨省寻找新的市场并设立子公司进一步使公司快速壮大。在原有的市场中，加强新产品研发，尽快推出新产品，以实现收入的增长。⑦2017 年公司通过引进广东省创新团队及建立院士工作站等进行技术配置升级，使公司的产业人才结构得以进一步调整，为公司平稳发展打好基础。

本公司目前投入的高研发费用，主要是为了引进广东省、东莞市创新团队及建立院士工作站，全方位的进行生物质能源的研究及应用，这些举措都是为了今后公司产品多样化及巩固前沿技术而进行的，公司在未来几年的发展规划中，将利用公司的先发优势和技术优势，继续整合资源，加强研发投入，进一步完善营销体系，拓展新技术产品，借助已有项目的示范效应，开拓更多新市场和提高市占率，以东莞为总部中枢向全国布局，力争成为国内规模最大的生物质能源提供企业以及清洁生物质能源行业的领先企业。

基于上述，本公司认为，2017 年本公司虽有受外部经济环境影响的压力，但尚未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实质性的影响，公司仍有资金及应对计划去应对经营风险。公司今后将持续在现有的生物质气化、固化、炭化方面技术基础，除了加强自身的研发投入力度，还长期与中国科学院广州能源研究所、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林产化学工业研究所、哈尔滨工业大学、西北工业大学等国内重点大学及科研院所进行交流合作，实行产、学、研相结合，提高产品的创新性及技术含量争创成为行业内技术先行者。在生产方面把握好质量技术关，通过技术更新降低生产成本、运营成本，从而提高盈利水平。

10、新项目新产品投入市场导入慢风险：

报告期内，新项目新产品投入增大，公司于 2016 年在西安市设立了陕西百大新能源有限公司、陕西百大新能源有限公司临潼分公司，在湖南省设立了江华百大新能源有限公司。新扩建的陕西百大新能源有限公司临潼分公司为陕西省生物质能源推广的生产基地，预计整体工程建成后生产规模为 10 万吨/年。2017 年已对陕西子公司、分公司进行布局及扩建，若产品市场开拓力度不够或客户接受度低于预期，则对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将会产生较大影响。湖南省设立的江华百大新能源有限公司现处于筹建阶段。

风险评估管理措施：公司将尽快完成新项目的投产，让新项目尽快产生经营效益，陕西百大新能源有限公司临潼分公司的生物质颗粒生产基地第一期工程目前已初步建成并投产。2017 年陕西百大新能源有限公司通过陕西百大新能源有限公司临潼分公司提供的技术与生物质颗粒燃料，与当地多家客户开展合同能源管理，本报告期内，陕西子公司已实现销售 475.36 万元。随着陕西子公司、临潼分公司扩建及其他工程步伐的加快，2018 年公司将会进入一个全新的发展时期。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0	0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3,000,000.00	2,829,330.50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0	0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0	0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30,000,000.00	3,500,000.00
6. 其他	0	0
总计	33,000,000.00	6,329,330.50

注：

一、2017 年发生的贷款情况：

①本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4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大朗支行（以下简称“大朗招行”）签订编号为 0017080294 号授信协议，大朗招行向本公司提供 300 万元贷款授信额度，本次贷款授信由东莞市烨莱针织服装有限公司、东莞市富威实业有限公司、刘淦昌、刘光华、陈玉平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向大朗招行出具了编号为 0017080294《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贷款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250 万元；

②本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9 日与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山湖科技支行（以下简称“东莞银行松山湖支行”）签订编号为东银（3900）2017 年对公流贷字第 005959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期限为 2017 年 8

月 9 日至 2018 年 8 月 8 日，贷款金额为人民币 50 万元，同日，刘光华、刘淦昌、陈玉平与东莞银行松山湖支行签订编号为东银（3900）2017 年最高保字第 012303 号、东银（3900）2017 年最高保字第 012304 号及东银（3900）2017 年最高保字第 012305 号《保证合同》，为本合同项下的全部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贷款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30 万元。

二、上年度报告期所发生的贷款延续至 2017 的情况：

①本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松山湖科技园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松山湖科技园支行”）申请授信人民币 1,350 万元，有效期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其中中长期贷款 1,000 万元，期限三年，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额度 350 万元，期限一年。刘光华、陈玉平、刘淦昌、黄衬和为本公司向中国银行松山湖科技园支行申请授信提供个人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与中国银行松山湖科技园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ZXQBZ476790120160938 号、ZXQBZ476790120160939 号、ZXQBZ476790120160940 号和 ZXQBZ476790120160941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另外，刘光华将其持有本公司的 1,000 万股股票提供质押担保，并与中国银行松山湖科技园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ZXQZY476790120160475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本公司亦与中国银行松山湖科技园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ZXQZY476790120160473 号《最高额质押合同》，以定期存款账户人民币 100 万元作为最高额债权保证。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向中国银行松山湖科技园支行贷款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728 万元，均为中长期贷款；

②本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1 日与台骏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骏国际”）签订了编号为 CL2016113310009 号融资租赁协议，公司将合法拥有的部分设备出售给台骏国际，并以售后回租的形式由台骏国际回租给公司使用，融资总金额为人民币 275 万元，租赁期限为 24 个月，公司股东刘淦昌、刘光华、陈玉平为上述融资租赁业务项下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上述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不收取任何报酬，将有利于公司降低融资成本，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上述关联交易有利于充盈公司的流动资金，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促进公司发展，是合理的、必要的。

（二）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报告披露时间	临时报告编号
东莞市富威实业有限公司	租赁关联方场地	230,400.00	是	2017-08-21	2017-018
总计	-	230,400.00	-	-	-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注：

公司拟租赁关联方东莞市富威实业有限公司位于东莞市大朗镇升平路蔡边关岭头二区 123 号一楼部分，租赁面积约为 300 平方米，月租金为人民币 2400 元（大写：人民币贰仟肆佰元整），租赁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8 年。

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中所发生的交易；公司充分利用关联方的优势和资源为公司经营提供服务，有利于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促进公司发展，是合理、必要的。

本次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没有损害本公司利益，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良影响。

本次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营业务也不会因以上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三)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为了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刘光华、陈玉平、刘淦昌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刘光华、陈玉平、刘淦昌及其近亲属目前未从事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与公司不构成同业竞争。在刘光华、陈玉平、刘淦昌持有公司股份期间及任职于公司期间，以及在刘光华、陈玉平、刘淦昌转让全部公司股份并从公司离职之日起 2 年内，刘光华、陈玉平、刘淦昌及其近亲属将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的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以避免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

若因刘光华、陈玉平、刘淦昌及其近亲属其他业务或公司的业务发展，而导致刘光华、陈玉平、刘淦昌及其近亲属其他业务与公司业务可能构成竞争，刘光华、陈玉平、刘淦昌同意公司有权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该等业务所涉资产或股权，或通过合法途径促刘光华、陈玉平、刘淦昌及其近亲属所控制的全资、控股企业或其他关联企业向公司转让该等资产或控股权，或通过其他公平、合理的途径对刘光华、陈玉平、刘淦昌及其近亲属的其他业务进行调整，以避免与公司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

刘光华、陈玉平、刘淦昌因违反上述承诺所获得的利益归公司所有。如给公司造成损失，刘光华、陈玉平、刘淦昌同意向公司赔偿。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刘光华、陈玉平、刘淦昌违反上述承诺。

2、控股股东刘光华于 2014 年度发生占用公司资金情况，控股股东刘光华于 2014 年全额归还了占用资金余款，承诺不再发生资金占用。

至本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刘光华未发生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1,757,100	30.10%	88,550	11,845,650	30.3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189,700	10.73%	-436,050	3,753,650	9.61%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7,302,900	69.90%	-88,550	27,214,350	69.6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7,302,900	69.90%	-88,550	27,214,350	69.67%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39,060,000	-	0	39,06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49

(二)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刘光华	25,652,800	-64,000	25,588,800	65.51%	25,588,800	0
2	陈玉平	3,552,400	-237,000	3,315,400	8.49%	0	3,315,400
3	刘淦昌	2,287,400	-223,600	2,063,800	5.28%	1,625,550	438,250
4	李熹	1,014,600	859,000	1,873,600	4.80%	0	1,873,600
5	东莞市合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38,600	0	538,600	1.38%	0	538,600
合计		33,045,800	334,400	33,380,200	85.46%	27,214,350	6,165,850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董事长兼总经理刘淦昌与刘光华系父子关系，刘光华与陈玉平系夫妻关系，三人合计持有公司 79.28% 股份。

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刘光华持有公司 25,588,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65.51%。

刘光华，男，1975 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 年毕业于中国纺织大学纺织工程专业，本科学历，国际注册高级节能评估师、国际注册高级能源审计师、国际注册高级能源管理师。1998 年至 2005 年在东莞市光庆针织服装有限公司任职业务经理，2006 年 04 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

本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刘淦昌、刘光华系父子关系，刘光华、陈玉平系夫妻关系，三人合计持有公司 79.28% 股份，刘淦昌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故认定刘淦昌、刘光华、陈玉平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基本情况如下：

(1) 刘淦昌，男，1950 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8 年至 2005 年担任东莞市富威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06 年 04 月进入本公司工作，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任期至 2020 年 09 月 06 日。

(2) 刘光华，详细见控股股东情况。

(3) 陈玉平，女，1980 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 年毕业于东莞市理工学院企业管理专业，大专学历。2003 年 10 月至 2006 年 08 月任东莞市光庆针织服装有限公司行政主管；2006 年 09 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开发行债券的特殊披露要求

适用 不适用

四、间接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银行贷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大朗支行	3,000,000.00	7.5%	2017年09月04日至2018年09月03日	否
银行贷款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山湖科技支行	500,000.00	6.96%	2017年08月09日至2018年08月08日	否
合计	-	3,500,000.00	-	-	-

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利润分配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刘淦昌	董事长兼总经理	男	68	高中	2017.09.06-2020.09.06	是
董燕萍	董事兼董事会秘书	女	38	本科	2017.09.06-2020.09.06	是
李朋	董事	男	34	高中	2017.09.06-2020.09.06	是
陈慧玲	董事	女	41	大专	2017.09.06-2020.09.06	是
徐海能	董事	男	31	大专	2017.09.06-2020.09.06	是
黄丽媚	监事会主席	女	40	高中	2017.09.06-2020.09.06	是
陈柏友	监事	男	47	高中	2017.09.06-2020.09.06	是
张俭茹	监事	女	42	大专	2017.09.06-2020.09.06	是
王玉梅	财务负责人	女	36	大专	2017.09.06-2020.09.06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 1、董事长兼总经理刘淦昌与刘光华系父子关系，二人合计持有公司 70.79%股份。
- 2、监事会主席黄丽媚与董事长兼总经理刘淦昌存在关联关系，黄丽媚女士的母亲刘满和与董事长兼总经理刘淦昌是兄妹关系，黄丽媚不持有公司的股份。
- 3、其他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刘淦昌	董事长兼总经理	2,287,400	-223,600	2,063,800	5.28%	0
合计	-	2,287,400	-223,600	2,063,800	5.28%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	------------	-------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刘光华	董事长兼总经理	换届	研发部经理	工作需求
蔡伟平	董事	换届	无	工作需求
何雍祥	财务负责人	换届	无	工作需求
刘淦昌	生产部经理	新任	董事长兼总经理	工作需求
徐海能	总经理助理	新任	董事	工作需求
王玉梅	总帐会计	新任	财务负责人	工作需求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1) 董事长兼总经理：刘淦昌先生，1950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5 年 8 月至今担任东莞市富威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06 年 4 月至 2010 年 1 月担任东莞市百大新能源有限公司监事；2010 年 1 月至 2011 年 5 月，担任东莞市百大新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11 年 5 月至 2016 年 8 月，担任东莞市百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2) 董事：徐海能先生，1987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 年 6 月 30 日毕业于湖北财经高等专科学校会计电算化专业，大专学历。职业经历：2009 年 5 月至 2010 年 5 月就职于东莞市富祥会计咨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会计；2010 年 6 月至 2014 年 7 月就职于东莞市毅尚会计服务有限公司，担任会计；2014 年 7 月至 2016 年 12 月就职于东莞市大朗毅晟企业事务所，担任会计；2017 年 1 月至今就职于东莞市百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助理。

(3) 财务负责人：王玉梅女士，1982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 年 01 月 20 日毕业于嘉兴学院会计电算化专业，大专学历。职业经历：2008 年 02 月至 2009 年 10 月，待业；2009 年 11 月至 2013 年 08 月就职于东莞市通鸿电子有限公司，担任会计；2013 年 09 月至今就职于东莞市百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曾任总帐会计。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6	8
生产人员	25	20
销售人员	3	6
技术人员	18	24
财务人员	3	3
员工总计	55	61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4	4
硕士	2	3

本科	7	8
专科	11	12
专科以下	31	34
员工总计	55	61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 1、人员变动：各部门中高层管理人员相对较稳定，人员变动主要集中在一般管理人员。
- 2、人员引进、招聘、培训：伴随着公司在新三板挂牌的步伐，公司从人员整体素质进行提升，在今后人才引进及招聘中各核心部门管理人员均要求拥有多年同类工作经验或专科毕业的毕业生等相关要求。每年根据工作岗位或工作开展按需进行培训。
- 3、薪酬：对市场及同行薪酬水平进行调查，同时参考相关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发布的薪酬指导价，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原有的薪酬体系进行了更改，使公司在薪酬福利方面更具有竞争力，更适合公司现有情况的发展。
- 4、公司目前暂无需要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核心员工：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岗位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刘光华	研发部经理	25,588,800
王新强	技术部经理	0

核心人员的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核心员工无变动情况。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基本均能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未新增建立公司治理制度，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以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首先，公司严格依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的要求进行信息披露，依法保障股东对公司重大事务依法享有的知情权。其次，公司通过《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章，在制度层面保障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表决权、质询权等合法权利。因此，公司现有治理机制能够保证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均按照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决策，履行了相应法律程序。报告期内，公司变动、重大投资等事项基本能按规章制度通过了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报告期内召开的董监高会议，没有出现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公司章程的情形。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未进行章程修改。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5	<p>(1)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03）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表决，表决情况如下：（一）审议通过《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二）审议《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三）审议《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四）审议《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五）审议《关于聘请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六）审议《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七）审议《关于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的议案》。（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p>(2)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13）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表决，表决情况如下：审议通过《2017 年半年度报告》。</p> <p>(3)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17）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表决，表决情况如下：（一）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二）审议《关于公司向关联方租赁厂房作为拟设立子公司经营场所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4)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21）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表决，表决情况如下：（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p> <p>(5)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29）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p>

		<p>表决，表决情况如下：（一）审议通过《关于授予总经理 2018 年度申请银行等金融机构授信事项决策及办理权限的议案》。（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监事会	4	<p>（1）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04）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议案：（一）审议《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二）审议《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三）审议《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四）审议《关于聘请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五）审议《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14）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议案：审议通过《2017 年半年度报告》。</p> <p>（3）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16）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议案：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4）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22）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议案：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p>
股东大会	3	<p>（1）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09）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表决，表决情况如下：（一）审议通过《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二）审议通过《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三）审议通过《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四）审议通过《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五）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六）审议通过《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p> <p>（2）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20）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表决，表决情况如下：（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二）审议通过《关</p>

		<p>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关联方租赁厂房作为拟设立子公司经营场所的议案》。</p> <p>(3)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32)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表决,表决情况如下: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p>
--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1. 股东大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和决算方案。《公司章程》规定了股东的权利和义务,以及股东大会的职权。公司还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法规,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范了股东大会的运行。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司制定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确保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能够充分行使其权利。

2. 董事会: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运行规范。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和履行自己的义务。目前公司董事会为5人,董事会的人数及结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能够依法召集召开会议,并就重大事项形成一致决议。公司全体董事能够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依法行使职权,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熟悉有关法律法规,按时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切实保护公司和股东的权益。

3. 监事会: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运行规范。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和履行自己的义务。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选举产生监事会,监事会的人数及结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能够依法召集、召开监事会,并形成有效决议。公司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诚信、勤勉、尽责地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三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程序等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今后公司将持续强化三会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为公司科学民主决策重大事项提供保障。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公司已经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全面推行制度化规范化管理,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制约的科学有效的工作机制。股东大会是公司最高权利机构,公司严格按照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召集、召开股东大会,保证股东充分顺利地行使表决权。

董事会负责审议公司的经营战略和重大决策。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负责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管理层和董事会之间责权关系明确。

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公司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基本健全,通过不断完善以适应公司管理和发展的需要,有效保证了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和规范化运作。

本报告期内,未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以外的股东或其代表参与公司治理的情况,未引入职业经理人。公司将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改进、充实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

理人员在法律、法规方面的学习，提高其规范治理公司的意识，促使其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勤勉尽职的履行义务，切实维护股东权益。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首先，公司严格按照持续信息披露的规定与要求，按时编制并披露各期定期报告，披露公司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监事会决议和其他重要信息等临时报告，确保股东及潜在投资者及时、准确地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内控和财务状况等重要信息。其次，公司可通过电话及邮件等网络和投资者现场调研的方式，广泛深入地与投资者沟通，在符合法律法规规范的前提下，客观介绍公司情况，虚心听取意见建议，提高沟通效率，及时回复或解答有关问题。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成立以来，产权明晰、权责明确、运作规范，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方面均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 业务独立情况：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建立了与业务体系配套的管理制度和相应的职能机构，能够独立开展业务，在业务上完全独立于股东和其他关联方，与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二) 资产完整情况：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而来，承继了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公司变更设立后，已依法办理相关资产的变更登记手续，完整拥有专利等知识产权。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以资产、信用为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债务提供担保，也未将公司的借款或授信额度转借给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公司对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和其他资源被其关联方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 机构独立情况：公司机构独立，已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自成立以来，公司逐步建立了符合自身生产经营需要的组织机构且运行良好，公司各部门独立履行职能，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四) 人员独立情况：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和任职，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做出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财务人员、其他核心人员等均是公司专职人员，且在公司领薪，均未在其他公司任职及领取报酬；公司建立了员工聘用、考评、晋升等劳动用工制度，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

(五) 财务独立情况：公司成立以来，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配备了相关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并依法独立纳税。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各项决策制度，能实施正常的内部控制。

2014 年度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总经理刘光华存在资金占用情况，占用资金已于 2014 年年底全部归还。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8 日接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省证监局进行了现场检查。在配合广东省证监局检查过程中，我们深刻地认识到了身为公众公司的权利与义务。2017 年度公司组织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对相关制度进行了培训及学习，使之能够更好的规范公司的治理。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2016 年 4 月 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该项制度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中进行公告（公告编号：2016-015）。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段落
审计报告编号	上会师报字（2018）第 3478 号审计报告
审计机构名称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755 号文新报业大厦 20 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18-04-25
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志坚、郝立勇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上会师报字(2018)第 3478 号

东莞市百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东莞市百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大新能源）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百大新能源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百大新能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三、2 所述，百大新能源两年连续亏损，其中，2017 年净利润为-2,680,4079.36 元，2016 年净利润为-13,366,786.91 元。这些情况表明其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 其他信息

百大新能源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东莞市百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百大新能源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百大新能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百大新能源、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百大新能源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百大新能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百大新能源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百大新能源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上海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576,953.65	14,621,364.6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9,195.67	
应收账款		16,155,482.01	20,835,189.90
预付款项		2,480,675.15	5,571,379.0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32,127.36	102,843.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200,585.17	9,920,818.7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318.20	749,890.05
流动资产合计		30,702,337.21	51,801,485.3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50,000.00	25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0	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1,423,030.56	40,170,875.79
在建工程		0	2,520,00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15,950.15	144,850.1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976,890.93	2,380,872.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21,220.89	813,059.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75,86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387,092.53	48,155,517.73
资产总计		71,089,429.74	99,957,003.0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800,000.00	7,5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508,736.43	3,229,847.53
预收款项		335,320.90	441,783.5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42,934.21	306,116.04
应交税费		674,883.72	277,160.0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25,189.7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887,065.00	11,754,907.1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280,000.00	8,64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939,543.07	2,612,694.8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1,580,000.00	15,742,5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799,543.07	26,995,194.88
负债合计		36,686,608.07	38,750,102.0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39,060,000.00	39,0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15,285.48	715,285.4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269,712.26	4,269,712.2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642,176.07	17,161,903.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4,402,821.67	61,206,901.0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34,402,821.67	61,206,901.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1,089,429.74	99,957,003.07

法定代表人：刘淦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淦昌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玉梅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455,735.71	14,505,395.7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4,865,972.78	20,510,651.28
预付款项		1,867,931.55	2,959,392.5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6,498,260.76	10,733,426.40
存货		4,128,539.28	8,925,896.6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207.06	482,362.32
流动资产合计		43,822,647.14	58,117,124.9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50,000.00	25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8,402,723.24	36,981,888.26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15,950.15	144,850.1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503,491.10	2,380,872.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01,706.99	808,789.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18,36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873,871.48	41,784,759.95
资产总计		77,696,518.62	99,901,884.8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800,000.00	7,5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109,867.63	2,812,354.73
预收款项		145,716.20	106,259.00
应付职工薪酬		265,215.21	226,696.04
应交税费		531,386.99	276,884.8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189.7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857,375.77	10,922,194.6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280,000.00	8,64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939,543.07	2,612,694.8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1,580,000.00	15,742,5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799,543.07	26,995,194.88
负债合计		35,656,918.84	37,917,389.5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9,060,000.00	39,0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15,285.48	715,285.4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269,712.26	4,269,712.2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05,397.96	17,939,497.63
所有者权益合计		42,039,599.78	61,984,495.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77,696,518.62	99,901,884.88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41,473,932.50	32,357,954.72
其中：营业收入		41,473,932.50	32,357,954.7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8,777,761.63	49,208,224.35
其中：营业成本		37,680,636.57	28,581,641.2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87,620.76	295,766.19
销售费用		1,378,592.49	280,384.58
管理费用		28,748,629.26	16,422,384.82
财务费用		1,235,055.48	918,009.98
资产减值损失		9,347,227.07	2,710,037.5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9,662.43	-1,050,000.00
其他收益		10,574,578.2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659,588.43	-17,900,269.63
加：营业外收入		0	4,099,738.86
减：营业外支出		992,224.32	102,541.8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651,812.75	-13,903,072.59
减：所得税费用		-847,733.39	-536,285.6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804,079.36	-13,366,786.9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26,804,079.36	-13,366,786.9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804,079.36	-13,366,786.9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6,804,079.36	-13,366,786.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6,804,079.36	-13,366,786.9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69	-0.3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69	-0.34

法定代表人：刘淦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淦昌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玉梅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36,720,377.64	31,453,445.07
减：营业成本		33,339,712.82	27,423,886.50
税金及附加		344,455.34	295,766.19
销售费用		789,512.49	224,384.58
管理费用		21,998,898.38	15,882,715.44
财务费用		1,234,274.69	914,694.20
资产减值损失		9,286,252.44	2,693,316.5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6,500.8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9,662.43	-1,050,000.00
其他收益		10,417,769.4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785,296.60	-17,177,819.23
加：营业外收入			4,065,682.89
减：营业外支出		992,088.73	95,881.8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777,385.33	-13,208,018.15
减：所得税费用		-832,489.74	-532,105.4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944,895.59	-12,675,912.7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19,944,895.59	-12,675,912.7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9,944,895.59	-12,675,912.7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899,818.29	50,500,965.9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59,249.27	2,667,916.8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518,815.35	15,077,446.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977,882.91	68,246,329.1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910164.38	38,304,214.8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91,006.55	3,750,053.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63275.18	5,041,727.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296475.59	9,787,613.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060,921.70	56,883,609.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6,961.21	11,362,719.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2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25,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8,000.00	9,749,082.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000.00	9,749,082.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000.00	-7,824,082.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00,000.00	22,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00,000.00	24,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560,000.00	20,082,266.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25,336.21	8,933,051.4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0	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8,036.00	1,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93,372.21	30,015,317.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93372.21	-5,515,317.4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044,411.00	-1,976,680.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621,364.65	15,598,044.9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76,953.65	13,621,364.65

法定代表人：刘淦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淦昌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玉梅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8,910,094.84	49,483,030.02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02,440.49	2,667,916.8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968,051.44	15,077,380.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280,586.77	67,228,326.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546959.38	35,395,659.2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21961.55	3,138,243.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61166.12	5,039,892.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306787.53	19,346,954.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436874.58	62,920,750.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3712.19	4,307,576.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2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25,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09,831.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09,831.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4,831.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00,000.00	22,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00,000.00	24,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560,000.00	20,082,266.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25,336.21	8,933,051.4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89,609.00	1,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74945.21	30,015,317.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74945.21	-5,515,317.4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31233.02	-2,092,572.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505,395.73	15,597,968.1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74162.71	13505395.73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9,060,000.00				715,285.48				4,269,712.26		17,161,903.29		61,206,901.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060,000.00				715,285.48				4,269,712.26		17,161,903.29		61,206,901.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804,079.36		-26,804,079.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804,079.36		-26,804,079.3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9,060,000.00				715,285.48				4,269,712.26		-9,642,176.07		34,402,821.67

项目	上期											少数 股东 权	所有者 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益	
一、上年期末余额	39,060,000.00				715,285.48				4,269,712.26		38,340,690.20	82,385,687.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060,000.00				715,285.48				4,269,712.26		38,340,690.20	82,385,687.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178,786.91	-21,178,786.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366,786.91	-13,366,786.9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812,000.00	-7,812,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812,000.00	-7,812,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9,060,000.00				715,285.48				4,269,712.26		17,161,903.29	61,206,901.03

法定代表人：刘淦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淦昌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玉梅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9,060,000.00				715,285.48				4,269,712.26		17,939,497.63	61,984,495.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060,000.00				715,285.48				4,269,712.26		17,939,497.63	61,984,495.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944,895.59	-19,944,895.5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944,895.59	-19,944,895.5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9,060,000.00				715,285.48				4,269,712.26		-2005397.96	42,039,599.78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9,060,000.00				715,285.48				4,269,712.26		38,427,410.35	82,472,408.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060,000.00				715,285.48				4,269,712.26		38,427,410.35	82,472,408.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487,912.72	-20,487,912.7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675,912.72	-12,675,912.7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7,812,000.00	-7,812,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812,000.00	-7,812,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9,060,000.00				715,285.48				4,269,712.26		17,939,497.63	61,984,495.37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全称：东莞市百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
- 2、注册资本：人民币叁仟玖佰零陆万元整（人民币 39,060,000.00 元）
- 3、注册地址：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创新科技园 4 号楼 1 楼 101、102、108、109 室
- 4、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股票已于 2014 年 1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股票代码 430454。
- 5、法定代表人：刘淦昌
- 6、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787905611N
- 7、经营范围：合同能源管理；节能技术改造；余热、余压利用；节能技术研发与技术推广服务；节能设备租赁；生物质能源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研究、开发：风能、太阳能、水能、生物质能、地热能、海洋能（涉证涉限项目除外）；产销：生物质气化装置、生物质固化成型装置、生物质颗粒燃料、生物炭、五金机械、机电设备、节能环保设备；收购、加工、销售：秸秆、稻壳农业废弃物，木屑、树皮林业剩余物；热力、蒸汽生产和供应；种植：草本或木本植物。
- 8、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董事会）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批准报出。

二、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陕西百大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华百大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公司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在保证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及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下述事项表明百大新能源的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1) 本公司的业务目前是1销售生物质颗粒燃料等商品, 2采取能源合同管理方式销售的蒸汽, 3为客户提供生物质能源设备改造服务。由于公司合同能源管理客户行业集中度较高, 主要分布于纺织服装业。行业高度集中使得公司易受其行业性波动影响。纺织服装行业受外需和行业季节性波动的影响较大。若公司未来无法及时将合同能源管理服务推广至其他行业, 则客户行业高度集中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2) 由于百大能源2017年度研发费用较2016年度持续增加, 导致本年净利润较上年度下降较大, 且公司研发项目尚未完成。

公司针对根据目前经营状况, 管理层拟采取以下措施来增加营收, 保证资金运转能力以应对可持续经营能力的风险:

①公司在现有的产业基础上, 通过加大研发投入并积极开拓省外市场, 扩大公司客户群体, 改变本公司目前市场仅布局于珠三角的有限区域的不利局面, 从而应对未来将会遇到的风险与新机遇;

②在国家环保越来越向国际化看齐的前提下, 环境治理整顿越来越严格的宏观环境下, 本公司积极把握目前国家对环保产业大力支持的好时机;

③陕西百大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百大”)临潼分公司目前生物质颗粒生产基地第一期工程已建成并投产, 陕西百大2017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75.36万元, 相比2016年营业收入90.45万元, 增长425.55%。2018年随着陕西百大的新项目及生物质颗粒燃料进一步推广, 陕西百大及其分公司将会产生更大的经营效益, 为公司业绩做出更大的贡献;

④2017年公司多方位发展, 于2017年09月06日披露《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25) 主要内容为: 2017年09月05日公司原总经理刘光华审批通过了公司拟投资设立子公司东莞市百大车业科技有限公司(拟定名, 待核准)的事项, 注册资金: 100万元人民币, 出资方式为: 货币出资, 该项目目前正在筹建当中;

⑤公司拥有一支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生物质能源研发、生产与管理团队, 总经理刘光华与技术总工程师王新强均为东莞市特色人才, 多位技术骨干都拥有多年机电一体化、工业自动化工作等方面经验, 对企业的能源管理具有深刻与独到的见解。2018年公司技术团队将进一步在生产方面把握好质量技术关, 通过技术更新降低生产成本、运营成本、运营费用, 从而提高公司的整体盈利水平;

⑥在未来的发展规划中, 公司将跨省寻找新的市场并设立子公司, 使公司快速壮大。在原有的市场上, 加强新产品研发, 尽快推出新产品, 以实现收入的增长。

⑦2017年公司通过引进广东省创新团队及建立院士工作站等进行技术配置升级，使公司的产业人才结构得以进一步调整，为公司平稳发展打好基础。

本公司目前投入的高研发费用，主要是为了引进广东省、东莞市创新团队及建立院士工作站，全方位的进行生物质能源的研究及应用，这些举措都是为了今后公司产品多样化及巩固前沿技术而进行的，公司在未来几年的发展规划中，将利用公司的先发优势和技术优势，继续整合资源，加强研发投入，进一步完善营销体系，拓展新技术产品，借助已有项目的示范效应，开拓更多新市场和提高市场占有率，以东莞为总部中枢向全国布局，力争成为国内生物质能源提供企业以及清洁生物质能源行业的领先企业。

基于上述，2017年公司虽有受外部经济环境影响的压力，但尚未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实质性的影响，公司仍有资金及应对计划去应对经营风险。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财务报表及附注系按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以及相关补充规定的要求编制，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中间价

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 ①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中间价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②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并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货币性项目，是指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和将以固定或可确定的金额收取的资产或者偿付的负债。

非货币性项目，是指货币性项目以外的项目。

(2) 境外经营实体的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 ①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 ②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 ③ 按照上述①、②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3) 公司对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的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按照下列方法进行折算：

对资产负债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予以重述，对利润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变动予以重述，再按照最近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进行折算。

在境外经营不再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时，停止重述，按照停止之日的价格水平重述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4) 公司在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7、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下列四类：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 3) 应收款项(如是金融企业应加贷款的内容)；
-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②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下列两类：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其他金融负债。

③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进一步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主要是指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金融资产或近期内回购而承担的金融负债。

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主要是指公司基于风险管理、战略投资需要等所作的指定。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在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④ 持有至到期投资

此类金融资产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应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应当在取得持有至到期投资时确定，在该持有至到期投资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

期间内保持不变。(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也可按票面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应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⑤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主要是指金融企业发放的贷款,金融企业按当前市场条件发放的贷款,按发放贷款的本金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贷款持有期间所确认的利息收入,应当根据实际利率计算。实际利率应在取得贷款时确定,在该贷款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别较小的,也可按合同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应收款项主要是指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等债权,通常应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收回或处置贷款和应收款项时,应将取得的价款与该贷款和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通常是指企业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应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应当计入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当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应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⑦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通常情况下,公司发行的债券、因购买商品产生的应付账款、长期应付款等,应当划分为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应当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其他金融负债通常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从公司的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公司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活跃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量和交易频率足以持续提供定价信息的市场。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5) 金融资产(此处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和贷款，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

② 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应当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6) 本期内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说明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的依据。

8、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指应收账款期末单笔余额在50万元以上的款项，其他应收款期末单笔余额在50万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若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公司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为账龄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 至 2 年(含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含 3 年)	30.00	30.00
3 至 4 年(含 4 年)	50.00	50.00
4 至 5 年(含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4)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对于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应收股利、长期应收款应当按个别认定法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9、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以及库存商品。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各类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如下：

- ①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 ②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 ③ 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应当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相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0、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投资。

(1) 投资成本确定

除对外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 ①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 ②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③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 ④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 ① 下列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 ②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指合营企业)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采用权益法核算。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在权益法核算时，当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对被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企业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权益法核算在确认投资损益时，先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方面的调整，再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

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11、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各类固定资产采用直线法并按下列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折旧率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10 年	10.00%	9.00%-18.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10.00%	18.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10 年	10.00%	9.00%-18.00%
合同能源管理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10 年	10.00%	9.00%-18.00%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 年	10.00%	9.00%
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年	10.00%	18.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

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

- ①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②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③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④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⑤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12、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3、借款费用

(1)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的时间的(通常是指 1 年及 1 年以上)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其他借款费用，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2)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 资产支出已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的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则继续进行。

(3)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①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②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的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相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的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

额。

(4)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2) 公司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通常考虑的因素：

- ① 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 ② 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 ③ 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服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 ④ 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 ⑤ 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 ⑥ 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
- ⑦ 与企业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或者直线法)摊销。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将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采用直线法计算摊销额时，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5 年	合同性权利
专利技术	10 年	合同性权利

(4)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内部研究开发

①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包括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其中：

- 1)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
- 2) 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②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在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4、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长期待摊费用在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计价，开办费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性租赁固定资产的装修费用在可使用年限和租赁期两者较低年限进行平均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按项目的受益期平均摊销。对于在以后会计期间已无法带来预期经济利益的长期待摊费用，本公司对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5、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2) 短期薪酬是指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是指公司为获得员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于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1.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 2.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 3.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上述第①项和第②项应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 1).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 2).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4) 辞退福利

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

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企业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于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除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情形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企业应当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1.服务成本。
- 2.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3.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6、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7、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具体标准：

1) 本公司销售生物质颗粒燃料等商品，以商品送交客户，并且收回经客户签字盖章确认的送货单作为确认销售收入的依据；2) 本公司采取能源合同管理方式销售的蒸汽，以实际抄表（水蒸气计量表）数据作为确认销售收入的依据；3) 本公司为客户提供生物质能源设备改造服务，以经客户签字盖章确认的验收单作为确认收入的依据。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18、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

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从政府无偿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本公司以实际取得政府补助款项时做为确认时点。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局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19、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核算。于资产负债表日，分析比较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两者之间存在差异的，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在计算确定当期所得税(即当期应交所得税)以及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的基础上，将两者之和确认为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或收益)，但不包括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20、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实施。该准则规范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

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5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实施。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2017 年修订)》之前,公司将取得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2017 年修订)》之后,对 2017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

财政部于 2017 年 12 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在“净利润”的项下新增“(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和“(二)终止经营净利润”项目,分别反映净利润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净利润和与终止经营相关的净利润。

序号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一、追溯调整法				
1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按财政部相关政策执行	2016 年度 营业外支出项目 资产处置收益项目 2017 年度 营业外收入项目 资产处置收益项目	减少 1,050,000.00 元 增加-1,050,000.00 元 减少 69,662.43 元 增加 69,662.43 元
2	在“净利润”的项下新增“(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和“(二)终止经营净利润”项目,分别反映净利润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净利润和与终止经营相关的净利润。	按财政部相关政策执行	2016 年度 持续经营净利润项目 2017 年度 持续经营净利润项目	增加-13,366,786.91 元 增加-26804079.36 元
二、未来适用法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2017 年修订)》之前,公司将取得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2017 年修订)》之后,对 2017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	按财政部相关政策执行	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2017 年度 其他收益项目 营业外收入项目	增加 10,574,578.27 元 减少 10,574,578.27 元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22、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租赁的归类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 坏账准备计提

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款项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款项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5）折旧和摊销

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所得税

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收入或提供应税劳务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2014 年广东省科学技术厅下发文件（粤科公示【2014】14 号），公司被认定为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 3 年，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度企业所得税率按照 15% 执行。

根据财税【2015】78 号文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本公司提供合同能源管理服务、销售生物质颗粒燃料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100% 的税收优惠，销售生物质炭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70% 的税收优惠。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一)、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41,925.12	64,184.76
银行存款	5,535,028.53	13,557,179.89
其他货币资金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u>6,576,953.65</u>	<u>14,621,364.65</u>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1,000,000.00	1,000,000.00

(1)受限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四十一）、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本公司无存放在境外的银行存款

(二)、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39,195.67	-
商业承兑票据	-	-
合计	<u>139,195.67</u>	=

(三)、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	17,310,278.32	100.00%	1,154,796.31	6.67%	16,155,482.01

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u>17,310,278.32</u>	<u>100.00%</u>	<u>1,154,796.31</u>	<u>6.67%</u>	<u>16,155,482.01</u>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236,417.97	100.00%	1,401,228.07	6.30%	20,835,189.9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u>22,236,417.97</u>	<u>100.00%</u>	<u>1,401,228.07</u>	<u>6.30%</u>	<u>20,835,189.90</u>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3,684,630.52	684,231.53	5.00%
1 至 2 年	3,085,647.80	308,564.78	10.00%
2 至 3 年	540,000.00	162,000.00	30.00%
合计	<u>17,310,278.32</u>	<u>1,154,796.31</u>	

(续上表)

账龄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6,448,274.61	822,413.73	5.00%
1 至 2 年	5,788,143.36	578,814.34	10.00%
合计	<u>22,236,417.97</u>	<u>1,401,228.07</u>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46,431.76 元；

3)、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本报告期末未发生核销大额应收账款情况；

5)、期末应收账款中应收关联方款项为 975,505.40 元;

6)、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年限	占总金额比例
惠州市尧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75,385.08	98,769.25	1 年以内	11.41%
东莞市森森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79,508.00	83,975.40	1 年以内	9.70%
东莞市华禧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41,100.00	133,260.00	1 年以内、1 至 2 年	9.48%
东莞市锋盈针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94,339.30	74,716.97	1 年以内	8.63%
东莞市大裕纸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15,750.50	131,575.05	1 至 2 年	7.60%
合计		<u>8,106,082.88</u>	<u>522,296.67</u>		<u>46.82%</u>

7)、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8)、期末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四)、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480,675.15	100.00%	5,571,379.02	100.00%
合计	<u>2,480,675.15</u>	<u>100.00%</u>	<u>5,571,379.02</u>	<u>100.00%</u>

2)、预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预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本年度无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

4)、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预付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未结算原因
西安豪逸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0,000.00	19.75%	未到结算期
梅州市梅江区嘉华机械厂	非关联方	315,400.00	12.71%	未到结算期
东莞市长发木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6,007.81	10.72%	未到结算期
东莞市大朗店卓饰品店	非关联方	181,437.44	7.31%	未到结算期

上海齐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2,660.00	6.15%	未到结算期
合计		1,405,505.25	56.64%	

(五)、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3,103.01	100.00%	10,975.65	7.67%	132,127.3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其他应收账款	-	-	-		-
合计	143,103.01	100.00%	10,975.65	7.67%	132,127.36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0,490.00	100.00%	7,647.00	6.92%	102,843.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u>110,490.00</u>	<u>100.00%</u>	<u>7,647.00</u>	<u>6.92%</u>	<u>102,843.00</u>

2)、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34,613.01	6,730.65	5.00%
1 至 2 年		-	-
2-3 年	-	-	-
3 年以上	8,490.00	4,245.00	50.00%

合计 143,103.01 10,975.65

(续上表)

账龄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2,000.00	5,100.00	5.00%
1 至 2 年	-	-	
2 至 3 年	8,490.00	2,547.00	30.00%
合计	<u>110,490.00</u>	<u>7,647.00</u>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328.65 元; 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4)、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本报告期未发生核销大额其他应收款情况;

6)、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

7)、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主要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国网陕西省电力公司西 安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	131,000.00	1 年以内	91.54%	6,550.00
东莞市松山湖控股有限 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	8,490.00	3 年以上	5.93%	4,245.00
合计			<u>139,490.00</u>		<u>97.47%</u>	<u>10,795.00</u>

8)、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9)、期末无转移其他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六)、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57,707.59	-	1,657,707.59	1,811,959.20	-	1,811,959.20
在产品	147,914.53	-	147,914.53	2,532,386.89	-	2,532,386.89
库存商品	9,408,771.86	6,013,808.81	3,394,963.05	5,576,472.63	-	5,576,472.63
合计	<u>11,214,393.98</u>	<u>6,013,808.81</u>	<u>5,200,585.17</u>	<u>9,920,818.72</u>	=	<u>9,920,818.72</u>

(七)、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认证进项税	10,793.21	326,426.05
待抵扣进项税	6,025.67	208,217.08
预缴所得税	-	215,246.92
预缴个人所得税	499.32	-
合计	<u>17,318.20</u>	<u>749,890.05</u>

(八)、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保证金	250,000.00	-	250,000.00
合计	<u>250,000.00</u>	=	<u>250,000.00</u>

(续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保证金	250,000.00	-	250,000.00
合计	<u>250,000.00</u>	=	<u>250,000.00</u>

(2) 长期应收款本期期初无余额；

(3) 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4) 期末无因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九)、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合同能源管 理设备	房屋及建筑 物	其他设备	合计
----	------	------	------	--------------	------------	------	----

① 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47,963,615.83	538,068.60	527,626.23	4,624,264.06	4,888,398.86	62,443.58	58,604,417.16
本期增加金额	66,128.21	-	68,000.00	-	-	-	134,128.21
其中：购置	66,128.21	-	68,000.00	-	-	-	134,128.21
本期减少金额	6,105,584.96	-	-	-	-	-	6,105,584.96
其中：处置或报废	6,105,584.96	-	-	-	-	-	6,105,584.96
售后回租转出	-	-	-	-	-	-	-
期末余额	41,924,159.08	538,068.60	595,626.23	4,624,264.06	4,888,398.86	62,443.58	52,632,960.41
② 累计折旧							
期初余额	11,438,259.23	381,241.47	315,411.22	2,100,872.82	178,801.39	18,822.60	14,433,408.73
本期增加金额	3,922,808.90	40,851.65	97,012.68	483,007.96	439,955.91	11,477.40	4,995,114.50
其中：计提	3,922,808.90	40,851.65	97,012.68	483,007.96	439,955.91	11,477.40	4,995,114.50
本期减少金额	1,795,114.75	-	-	-	-	-	1,795,114.75
其中：处置或报废	1,795,114.75	-	-	-	-	-	1,795,114.75
售后回租转出	-	-	-	-	-	-	-
期末余额	13,565,953.38	422,093.12	412,423.90	2,583,880.78	618,757.30	30,300.00	17,633,408.48
③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4,000,132.64	-	-	-	-	-	4,000,132.64
本期增加金额	3,375,736.30	4,032.80	-	196,752.27	-	-	3,576,521.37
其中：计提	3,375,736.30	4,032.80	-	196,752.27	-	-	3,375,736.30
本期减少金额	4,000,132.64	-	-	-	-	-	4,000,132.64
其中：处置或报废	4,000,132.64	-	-	-	-	-	4,000,132.64
期末余额	3,375,736.30	4,032.80	-	196,752.27	-	-	3,576,521.37
④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u>24,982,469.40</u>	<u>111,942.68</u>	<u>183,202.33</u>	<u>1,843,631.01</u>	<u>4,269,641.56</u>	<u>32,143.58</u>	<u>31,423,030.56</u>
期初账面价值	<u>32,525,223.96</u>	<u>156,827.13</u>	<u>212,215.01</u>	<u>2,523,391.24</u>	<u>4,709,597.47</u>	<u>43,620.98</u>	<u>40,170,875.79</u>

2)、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5,103,670.09	680,825.08	-	4,422,845.01
合计	<u>5,103,670.09</u>	<u>680,825.08</u>	=	<u>4,422,845.01</u>

3)、期末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期末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情况；

5)、本年度无以明显高于账面价值的价格出售固定资产的情况。

(十)、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铁皮房工程	-	-		500,000.00	-	500,000.00
水泥路面工程	-	-		600,000.00	-	600,000.00
围墙工程	-	-		1,280,000.00	-	1,280,000.00
10KV 变压器及配 电工程	-	-		100,000.00	-	100,000.00
消防工程	-	-	-	40,000.00	-	40,000.00
合计	=	-	=	<u>2,520,000.00</u>	-	<u>2,520,000.00</u>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	本期其他减少金	工程投入 占预算比例
			产金额	额	
铁皮房工程	500,000.00	900,000.00	-	1,400,000.00	-
水泥路面工程	600,000.00	-	-	600,000.00	-
围墙工程	1,280,000.00	117,609.84	-	1,397,609.84	-
厂房修缮工程	-	485,088.00	-	485,088.00	-
10KV 变压器及配 电工程	100,000.00	347,600.00	-	447,600.00	-
锅炉工程	-	42,980.00	-	42,980.00	-
消防工程	40,000.00	96,000.00	-	136,000.00	-
布袋除尘工程	-	60,420.00	-	60,420.00	-
合计	<u>2,520,000.00</u>	<u>2,049,697.84</u>	=	<u>4,569,697.84</u>	=

3)、报告期在建工程未发生减值情况，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十一)、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财务软件	专利技术	合计
① 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7,700.00	289,000.00	296,700.00
本期增加金额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期末余额	7,700.00	289,000.00	296,700.00
② 累计摊销			
期初余额	7,700.00	144,149.89	151,849.89
本期增加金额	-	28,899.96	28,899.96

其中：计提	-	28,899.96	28,899.96
本期减少金额	-	-	-
期末余额	7,700.00	173,049.85	180,749.85
③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	-	-
本期增加金额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期末余额	-	-	-
④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	<u>115,950.15</u>	<u>115,950.15</u>
期初账面价值	=	<u>144,850.11</u>	<u>144,850.11</u>

2)、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

(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773,039.16	-	277,058.88	-	1,495,980.28
办公室装修工程	607,833.41	1,557,677.33	157,999.92	-	2,007,510.82
铁皮房工程	-	1,400,000.00	427,777.78	-	972,222.22
水泥路面工程	-	600,000.00	183,333.33	-	416,666.67
围墙工程	-	1,397,609.84	427,047.45	-	970,562.39
厂房修缮工程	-	485,088.00	-	-	485,088.00
10KV 变压器及配电工程	-	447,600.00	24,866.67	-	422,733.33
锅炉工程	-	42,980.00	13,132.78	-	29,847.22
消防工程	-	136,000.00	-	-	136,000.00
布袋除尘工程	-	60,420.00	20,140.00	-	40,280.00
合计	<u>2,380,872.57</u>	<u>6,127,375.17</u>	<u>1,531,356.81</u>	=	<u>6,976,890.93</u>

(十三)、递延所得税资产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742,293.33	719,149.57	5,409,007.71	813,059.26
存货跌价准备	6,013,808.81	902,071.32		
合计	<u>10,756,102.14</u>	<u>1,621,220.89</u>	<u>5,409,007.71</u>	<u>813,059.26</u>

(十四)、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款	-	1,875,860.00
合计	≡	<u>1,875,860.00</u>

(十五)、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800,000.00	7,500,000.00
合计	<u>2,800,000.00</u>	<u>7,500,000.00</u>

担保情况详见“附注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 5、关联担保情况”。

(十六)、应付账款

1)、按账龄划分的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201,330.02	3,191,247.53
1 至 2 年	268,806.41	38,600.00
2 至 3 年	38,600.00	-
合计	<u>2,508,736.43</u>	<u>3,229,847.53</u>

2)、本公司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3)、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占总金额比例
余科俊	非关联方	477,094.80	1 年以内	19.02%
张仓	非关联方	334,266.00	1 年以内	13.32%
巫伟丽	非关联方	298,595.00	1 年以内	11.90%
东莞市大朗店宇饰品店	非关联方	159,242.90	1 年以内	6.35%
东莞市大朗非旭木制品经营部	非关联方	158,546.50	1 年以内	6.32%
合计		<u>1,427,745.20</u>		<u>56.91%</u>

(十七)、预收款项

1)、按账龄划分的预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年以内	305,970.90	441,783.50
1 至 2 年	29,350.00	-
合计	<u>335,320.90</u>	<u>441,783.50</u>

2)、本公司无预收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3)、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占总金额比例
陕西南洋迪克家具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 年以内	29.82%
东莞市清埔纸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900.00	1 年以内	18.16%
西安强兴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55.20	1 年以内	14.93%
东莞富阳针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057.20	1 年以内	10.16%
西安明海保温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664.00	1 年以内	6.16%
合计		<u>265,676.40</u>		<u>79.23%</u>

(十八)、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306,116.04	3,443,002.66	3,406,184.49	342,934.2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87,898.56	187,898.56	-
辞退福利	-	96,923.50	96,923.50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u>306,116.04</u>	<u>3,727,824.72</u>	<u>3,691,006.55</u>	<u>342,934.21</u>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06,116.04	3,367,046.51	3,330,228.34	342,934.21
职工福利费	-	-	-	-
社会保险费	-	44,388.15	44,388.15	-
其中: 医疗保险费	-	28,528.48	28,528.48	-
工伤保险费	-	8,099.64	8,099.64	-
生育保险费	-	7,760.03	7,760.03	-
住房公积金	-	31,568.00	31,568.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短期带薪缺勤	-	-	-	-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u>306,116.04</u>	<u>3,443,002.66</u>	<u>3,406,184.49</u>	<u>342,934.21</u>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	180,957.40	180,957.40	-
失业保险费	-	6,941.16	6,941.16	-
合计	=	<u>187,898.56</u>	<u>187,898.56</u>	=

(十九)、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00,091.26	204,506.68
城市维护建设税	42,213.66	14,324.62
教育费附加	30,059.42	10,477.20
个人所得税	-	7,286.90
企业所得税	-	39,571.76
堤围费	578.63	-
印花税	1,940.75	992.93
合计	<u>674,883.72</u>	<u>277,160.09</u>

(二十)、其他应付款

1)、

按性质划分的其他应付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缴社保费	5,189.74	-
房屋租金	220,000.00	-
合计	<u>225,189.74</u>	=

(二十一)、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保证借款	7,280,000.00	8,640,000.00
合计	<u>7,280,000.00</u>	<u>8,640,000.00</u>

抵押及担保情况详见“附注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 5、关联担保情况”。

(二十二)、长期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融资租赁款	939,543.07	2,612,694.88
合计	<u>939,543.07</u>	<u>2,612,694.88</u>

2)、长期应付款明细:

长期应付款账面余额:	<u>期末余额</u>	<u>期初余额</u>
台骏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1,023,085.88	3,010,814.00
合计	<u>1,023,085.88</u>	<u>3,010,814.00</u>

未确认融资费用:

台骏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83,542.81	-398,119.12
合计	<u>-83,542.81</u>	<u>-398,119.12</u>

长期应付款账面净值:

台骏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939,543.07	2,612,694.88
合计	<u>939,543.07</u>	<u>2,612,694.88</u>

(二十三)、递延收益

<u>项目</u>	<u>期初余额</u>	<u>本期增加</u>	<u>本期减少</u>	<u>期末余额</u>
政府补助	15,742,500.00	12,500,000.00	6,662,500.00	21,580,000.00
合计	<u>15,742,500.00</u>	<u>12,500,000.00</u>	<u>6,662,500.00</u>	<u>21,580,000.00</u>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u>负债项目</u>	<u>期初余额</u>	<u>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u>	<u>本期计入 营业外 收入金额</u>	<u>其他变动</u>	<u>期末余额</u>	<u>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u>
毛织企业集群利用生物质能集中供热系统集成工程项目经费	3,000,000.00	-	-	-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生物质高温热解气化装置应用在工业窑炉中智能控制优化燃烧项目	6,662,500.00	-	6,662,500.00	-	-	与收益相关
应用在纺织行业的新物质燃料烘干系统研发与产业	1,080,000.00	-	-	-	1,08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生物质气化制氢与燃料电池发电创新	5,000,000.00	5,000,000.00	-	-	10,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农林生物质热化学转化制备能源炭材料创新团队		7,500,000.00			7,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u>15,742,500.00</u>	<u>12,500,000.00</u>	<u>6,662,500.00</u>	=	<u>21,580,000.00</u>	

(二十四)、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9,060,000.00	-	-	-	-	-	39,060,000.00
合计	<u>39,060,000.00</u>	≡	≡	≡	≡	≡	<u>39,060,000.00</u>

(二十五)、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15,285.48	-	-	715,285.48
合计	<u>715,285.48</u>	≡	≡	<u>715,285.48</u>

(二十六)、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269,712.26	-	-	4,269,712.26
合计	<u>4,269,712.26</u>	≡	≡	<u>4,269,712.26</u>

(二十七)、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7,161,903.29	38,340,690.20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7,161,903.29	38,340,690.20	-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804,079.36	-13,366,786.91	-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7,812,000.00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
其他	-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u>-9,642,176.07</u>	<u>17,161,903.29</u>	-

(二十八)、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1,473,932.50	37,680,636.57	32,357,954.72	28,581,641.21
其他业务收入	-	-	-	-
合计	<u>41,473,932.50</u>	<u>37,680,636.57</u>	<u>32,357,954.72</u>	<u>28,581,641.21</u>

2)、主营业务收入（产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合同能源管理	7,198,017.64	6,493,573.52	8,546,321.70	8,341,489.74
生物质颗粒燃料	33,418,800.70	30,331,909.47	22,815,850.71	19,586,581.48
过滤器	-	-	171,623.94	153,848.37
生物质压块燃料	413,717.93	430,802.89	-	-
生物质炭	-	-	512,837.62	394,912.02
生物质能源设备改造	443,396.23	424,350.69	311,320.75	104,809.60
合计	<u>41,473,932.50</u>	<u>37,680,636.57</u>	<u>32,357,954.72</u>	<u>28,581,641.21</u>

3)、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国内	41,473,932.50	37,680,636.57	32,357,954.72	28,581,641.21
国外	-	-	-	-
合计	<u>41,473,932.50</u>	<u>37,680,636.57</u>	<u>32,357,954.72</u>	<u>28,581,641.21</u>

4)、2017 年度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
东莞市莞锅热能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60,512.82	14.85%
惠州市尧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636,876.18	13.59%
东莞市烨莱针织服装有限公司	关联方	2,418,231.23	5.83%
东莞市森森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24,707.74	5.12%
广东阿达食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26,728.89	4.40%
合计		<u>18,167,056.86</u>	<u>43.79%</u>

(二十九)、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2,278.56	166,800.85
教育费附加	111,052.20	72,018.65
地方教育费附加	51,782.20	48,012.44
印花税	2,507.80	8,934.25
合计	<u>387,620.76</u>	<u>295,766.19</u>

(三十)、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职工薪酬	123,048.94	83,522.00
运输费	1,020,947.00	171,383.18
差旅费	36,616.55	25,479.40
其他费用	197,980.00	-
合计	<u>1,378,592.49</u>	<u>280,384.58</u>

(三十一)、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87,741.17	1,490,896.16
办公费	1,257,566.57	1,320,229.31
差旅费	362,393.22	450,426.83
折旧费	782,936.75	1,672,450.14
研究开发费用	22,524,586.11	10,158,290.25
招待费	46,627.40	58,026.60
水电费	52,430.30	13,590.74
维修费	154,243.90	90,042.27
通讯费	19,767.32	17,380.39
低值易耗品摊销	65,150.00	18,446.00
其他	163,829.71	1,132,606.13
累计摊销	1,531,356.81	723,058.80-
合计	<u>28,748,629.26</u>	<u>16,422,384.82</u>

(三十二)、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60,208.40	1,199,832.04
减：利息收入	13,757.99	298,427.15
手续费	88,605.07	16,605.09
合计	<u>1,235,055.48</u>	<u>918,009.98</u>

(三十三)、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43,103.11	-436,042.14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576,521.37	3,146,079.71
存货跌价损失	6,013,808.81	-
合计	<u>9,347,227.07</u>	<u>2,710,037.57</u>

(三十四)、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69,662.43	-1,050,000.00
合计	<u>69,662.43</u>	<u>-1,050,000.00</u>

(三十五)、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即征即退	2,557,777.27	-
政府补助	8,016,801.00	-
合计	<u>10,574,578.27</u>	<u>=</u>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粤财工 2016 省级财政补助项目资金	596,4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林产化学工业研究所项目拨款	75,000.00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CZ10004001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2016 年第二季科技	55,041.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微企业融资租赁专项资金	18,300.00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企业研发投入补助款	4,700.00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财政局松山湖局 2015 年及 2016 年部分专利资助奖励	15,000.00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 2016 科技奖励项目资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东莞市企业研发投入后补助	39,860.00		与收益相关
生物质高温热解气化装置应用在工业窑炉中智能控制优化燃烧项目	6,662,5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u>8,016,801.00</u>		

(三十六)、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	1,397,766.00	-
即征即退增值税	-	2,667,916.89	-
其他	-	34,055.97	-
合计	<u>=</u>	<u>4,099,738.86</u>	<u>=</u>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	-------	-------	-------------

广东省企业研究开发省级财政补助资金	-	561,5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研发经费投入奖励资金	-	53,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林产化学工业研究所项目拨款	-	21,000.00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创新型企业贷款贴息补助	-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创新型企业税收奖励	-	2,300.00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节能先进奖励	-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CZ01026001 工业企业贷	-	11,966.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资助奖励	-	18,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省科技计划项目获地方配套资助	-	1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u>1,397,766.00</u>	

(三十七)、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992,224.32	102,541.82	992,224.32
合计	<u>992,224.32</u>	<u>102,541.82</u>	<u>992,224.32</u>

(三十八)、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
递延所得税费用	-847,733.39	-536,285.68
合计	<u>-847,733.39</u>	<u>-536,285.68</u>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7,651,812.7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147,771.9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87,442.7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47,577.9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145,072.1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32,489.74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项目	-472,679.06
所得税费用	<u>-847,733.39</u>

(三十九)、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与存款利息有关现金	13,805.84	21,952.90
收到与财政拨款有关的现金	13,854,301.00	8,340,266.00
退回押金、保证金等	-	21,810.00
收到往来款	10,503,188.91	6,403,378.99
收到与其他经营有关的现金	147,519.60	290,038.48
合计	<u>24,518,815.35</u>	<u>15,077,446.37</u>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其他与费用有关的现金	12,599,837.61	5,054,233.78
支付往来款	9,041,650.00	4,669,000.00
支付与其他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4,987.98	64,379.47
合计	<u>22,296,475.59</u>	<u>9,787,613.25</u>

3)、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本金及利息	1,908,036.00	-
贷款质押存单	-	1,000,000.00
合计	<u>1,908,036.00</u>	<u>1,000,000.00</u>

(四十)、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①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6,804,079.36	-13,366,786.91
加：资产减值准备	9,347,227.07	2,710,037.5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199,999.75	4,924,174.72
无形资产摊销	28,899.96	29,445.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31,356.81	723,058.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9,662.43	1,050,00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60,208.40	1,160,270.2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08,161.63	-536,285.6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1,293,575.26	2,249,415.2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14,792,590.06	4,542,363.6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167,842.16	7,877,027.10
其他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6,961.21	11,362,719.75
②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1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③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5,576,953.65	13,621,364.65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13,621,364.65	15,598,044.95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044,411.00	-1,976,680.30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① 现金	5,576,953.65	13,621,364.65
其中: 库存现金	41,925.12	64,184.7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535,028.53	13,557,179.8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② 现金等价物	-	-
其中: 3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③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76,953.65	13,621,364.65

(四十一)、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其他货币资金	1,000,000.00	银行贷款质押
合计	<u>1,000,000.00</u>	

其他说明: 受限情况详见“附注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 5、关联担保情况”。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公司本年合并范围没有变更。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陕西百大新能源有限公司	西安市	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 咸宁东路 24 号西侧 3 楼	合同能源管理、生物质能源技术服务及节能环保设备销售	100%		设立
江华百大新能源有限公司	永州市	湖南省永州市江华瑶族自治县沱江镇江华经济开发区瑶都大道北段	合同能源管理、生物质能源技术服务及节能环保设备销售	100%		设立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股东刘光华、刘淦昌、陈玉平。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刘淦昌	法人代表、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刘光华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刘淦昌先生系父子关系
陈玉平	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光华先生的配偶
陈中祐	实际控制人刘光华先生的岳父、陈玉平女士的父亲
叶爱玲	实际控制人刘光华先生的岳母、陈玉平女士的母亲
黄衬和	实际控制人刘淦昌先生的配偶、刘光华先生的母亲
黄丽媚	公司监事会主席
陈柏友	公司监事
张俭茹	公司监事
陈慧玲	公司董事
蔡伟平	原公司董事
徐海能	公司董事
李 朋	公司董事
陈耀棠	陈玉平女士的姐夫
董燕萍	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何雍祥	原财务负责人
王玉梅	财务负责人
东莞市富威实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刘淦昌先生、刘光华先生控制的公司
东莞市烨莱针织服装有限公司	陈玉平女士的母亲叶爱玲女士控制的公司
广东熠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刘淦昌先生、刘光华先生控制的公司

4、关联交易情况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无。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东莞市烨莱针织服装有限公司	合同能源管理	2,418,231.23	1,640,426.98
合计		<u>2,418,231.23</u>	<u>1,640,426.98</u>

报告期内，东莞市烨莱针织服装有限公司存在关联销售业务，定价原则为市场价格。

5、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余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刘淦昌、刘光华、陈玉平、东莞市烨莱针织服装有限公司、东莞市富威实业有限公司【注 1】	-	2016.08.24	2017.08.23	是
刘淦昌、刘光华、陈玉平【注 2】	200.00	2016.06.22	2017.06.21	是
刘淦昌、刘光华、陈玉平【注 3】	-	2016.08.12	2017.08.11	是
刘光华、陈玉平、刘淦昌、黄衬和【注 4】	364.00	2016.10.09	2019.10.08	否
刘光华、陈玉平、刘淦昌、黄衬和【注 4】	364.00	2016.10.13	2019.10.08	否
刘淦昌、刘光华、陈玉平【注 5】	93.95	2016.11.17	2018.11.17	否

注 1: 本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24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大朗支行（以下简称“大朗招行”）签订编号为 0016080438 号授信协议，大朗招行向本公司提供 450 万元贷款授信额度，本次贷款授信由东莞市烨莱针织服装有限公司、东莞市富威实业有限公司、刘淦昌、刘光华、陈玉平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向大朗招行出具了编号为 0016080438《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截至 2017 年 8 月 23 日，贷款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0 万元；

注 2: 本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1 日与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山湖科技支行（以下简称“东莞银行松山湖支行”）签订编号为东银（3900）2016 年对公流贷字第 004637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期限为 2016 年 6 月 22 日至 2017 年 6 月 21 日，贷款金额为人民币 200 万元，同

日，刘光华、刘淦昌、陈玉平与东莞银行松山湖支行签订编号为东银（3900）2016 年最高保字第 010885 号、东银（3900）2016 年最高保字第 010886 号及东银（3900）2016 年最高保字第 010887 号《保证合同》，为本合同项下的全部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注 3：本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12 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东莞分行”）签订编号为 5401201620294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期限为 2016 年 8 月 12 日至 2017 年 8 月 11 日，贷款金额为人民币 150 万元，同日，刘光华、刘淦昌、陈玉平与浦发银行东莞分行签订编号为 ZB5405201600000057 号及 ZB5405201600000058 号《保证合同》，为本合同项下的全部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注 4：本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松山湖科技园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松山湖科技园支行”）申请授信人民币 1,350 万元，有效期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其中中长期贷款 1,000 万元，期限三年，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额度 350 万元，期限一年。刘光华、陈玉平、刘淦昌、黄衬和为本公司向中国银行松山湖科技园支行申请授信提供个人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与中国银行松山湖科技园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ZXQBZ476790120160938 号、ZXQBZ476790120160939 号、ZXQBZ476790120160940 号和 ZXQBZ476790120160941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另外，刘光华将其持有本公司的 1,000 万股股票提供质押担保，并与中国银行松山湖科技园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ZXQZY476790120160475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本公司亦与中国银行松山湖科技园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ZXQZY476790120160473 号《最高额质押合同》，以定期存款账户人民币 100 万元作为最高额债权保证。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向中国银行松山湖科技园支行贷款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728 万元，均为中长期贷款；

注 5：本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1 日与台骏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骏国际”）签订了编号为 CL2016113310009 号融资租赁协议，公司将合法拥有的部分设备出售给台骏国际，并以售后回租的形式由台骏国际回租给公司使用，融资总金额为人民币 275 万元，租赁期限为 24 个月，公司股东刘淦昌、刘光华、陈玉平为上述融资租赁业务项下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6、关联方资金拆借

报告期内未发生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7、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东莞市烨莱针织服装有限公司	975,505.40	48,775.27	351,672.50	17,583.63
------	---------------	------------	-----------	------------	-----------

(2) 应付项目

无。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前期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一)、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949,263.48	100.00%	1,083,290.70	6.79%	14,865,972.7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u>15,949,263.48</u>	<u>100.00%</u>	<u>1,083,290.70</u>	<u>6.79%</u>	<u>14,865,972.78</u>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894,798.37	100.00%	1,384,147.09	6.32%	20,510,651.2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u>21,894,798.37</u>	<u>100.00%</u>	<u>1,384,147.09</u>	<u>6.32%</u>	<u>20,510,651.28</u>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2,392,712.98	619,635.65	5.00%
1 至 2 年	3,016,550.50	301,655.05	10.00%
2 至 3 年	540,000.00	162,000.00	30.00%
合计	<u>15,949,263.48</u>	<u>1,083,290.70</u>	

(续上表)

账龄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6,106,655.01	805,332.75	5.00%
1 至 2 年	5,788,143.36	578,814.34	10.00%
合计	<u>21,894,798.37</u>	<u>1,384,147.09</u>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00,856.39 元；

3)、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本报告期末发生核销大额应收账款情况；

5)、期末应收账款中应收关联方款项为 975,505.40 元；

6)、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年限	占总金额
					比例
惠州市尧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75,385.08	98,769.25	1 年以内	12.39%
东莞市森森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79,508.00	83,975.40	1 年以内	10.53%
东莞市华禧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41,100.00	133,260.00	1 年以内、1 至 2 年	10.29%
东莞市锋盈针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94,339.30	74,716.97	1 年以内	9.37%
东莞市大裕纸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15,750.50	131,575.05	1 至 2 年	8.25%
合计		<u>8,106,082.88</u>	<u>522,296.67</u>		50.83%

7)、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8)、期末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二)、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502,686.41	100.00%	4,425.65	0.03%	16,498,260.76
其中：无信用风险组合	16,490,583.40	99.93%	-	-	16,490,583.40
正常信用风险组合	12,103.01	0.07%	4,425.65	36.57%	7,677.3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u>16,502,686.41</u>		<u>4,425.65</u>	<u>0.03%</u>	<u>16,498,260.76</u>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741,073.40	100.00%	7,647.00	0.07%	10,733,426.40
其中：无信用风险组合	10,630,583.40	98.97%	-	-	10,630,583.40
正常信用风险组合	110,490.00	1.03%	7,647.00	6.92%	102,843.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u>10,741,073.40</u>	<u>7,647.00</u>	<u>0.07%</u>	<u>10,733,426.40</u>
----	----------------------	-----------------	--------------	----------------------

组合中，正常信用风险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613.01	180.65	5.00%
1 至 2 年		-	10.00%
2 至 3 年	-	-	30.00%
3 至 4 年	8,490.00	4,245.00	50.00%
合计	<u>12,103.01</u>	<u>4,425.65</u>	

(续上表)

账龄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2,000.00	5,100.00	5.00%
1 至 2 年	-	-	-
2 至 3 年	8,490.00	2,547.00	30.00%
合计	<u>110,490.00</u>	<u>7,647.00</u>	

组合中，无信用风险组合的其他应收款：

性质或内容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初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比例		总额比例
内部单位往来	16,490,583.40	99.93%	10,630,583.40	98.97%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221.35 元；

3)、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本报告期未发生核销大额其他应收款情况；

5)、期末其他应收账款中应收关联方款项为 16,490,583.40 元；

6)、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7)、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期末无转移其他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三)、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6,720,377.64	33,339,712.82	31,453,445.07	27,423,886.50
其他业务	-	-	-	-
合计	<u>36,720,377.64</u>	<u>33,339,712.82</u>	<u>31,453,445.07</u>	<u>27,423,886.50</u>

2)、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合同能源管理	7,198,017.64	6,493,573.52	8,546,321.70	8,341,489.74
生物质颗粒燃料	29,108,642.07	26,415,336.41	22,222,661.81	18,533,636.37
过滤器	-	-	171,623.94	153,848.37
生物质炭	413,717.93	430,802.89	512,837.62	394,912.02
合计	<u>36,720,377.64</u>	<u>33,339,712.82</u>	<u>31,453,445.07</u>	<u>27,423,886.50</u>

3)、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国内	36,720,377.64	33,339,712.82	31,453,445.07	27,423,886.50
国外	-	-	-	-
合计	<u>36,720,377.64</u>	<u>33,339,712.82</u>	<u>31,453,445.07</u>	<u>27,423,886.50</u>

4)、2017 年度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营业收入 总额的比例
东莞市莞锅热能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60,512.82	16.78%
惠州市尧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636,876.18	15.35%
东莞市烨莱针织服装有限公司	关联方	2,418,231.23	6.59%
东莞市森森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24,707.74	5.79%

广东阿达食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26,728.89	4.97%
合计		<u>18,167,056.86</u>	<u>49.48%</u>

十四、补充资料

1、母公司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9,944,895.59	-12,675,912.72
加：资产减值准备	9,286,252.44	2,693,316.5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897,191.33	4,808,948.78
无形资产摊销	28,899.96	29,445.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35,058.80	723,058.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9,662.43	1,050,00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60,208.40	1,160,270.2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146,500.8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92,917.98	-532,105.4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16,451.41	3,244,337.2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424847.53	-3,418,324.4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64,818.86	7,078,041.57
其他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3712.19	4,307,576.4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1 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455,735.71	13,505,395.73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3,505,395.73	15,597,968.1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049,660.02	-2,092,572.37

2、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9,662.43	-1,050,000.0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016,801.00	1,397,766.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265,561.51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 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重组费用, 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92,224.32	-70,675.6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小计	7,094,239.11	542,651.8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
所得税影响额	-	-
合计	<u>7,094,239.11</u>	<u>542,651.82</u>

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 号)的规定执行。

未计入非经常性损益事项说明:

营业外收入中增值税即征即退为本公司行业内常见交易类型, 并非偶发性的交易, 故增值税即征即退不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3、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u>报告期利润</u>	<u>加权平均</u> <u>净资产收益率</u>	<u>每股收益(元)</u>	
		<u>基本每股收益</u>	<u>稀释每股收益</u>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6.07%	-0.69	-0.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0.91%	-0.87	-0.87

东莞市百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五号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